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30 日

2023 年年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陈永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叶科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本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公司存在市场竞争风险、汇率波动风险、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知识产权侵权风险、贸易摩擦风险等不确定风险，详见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的陈述，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30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44
第六节 重要事项.....	51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8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4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6

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原稿；
- 4、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公司盖章的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原件；
- 5、其他备查文件。

上述文件存放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浙江正特、正特股份	指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正特有限	指	浙江正特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正特实业	指	浙江正特实业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正泰工艺品	指	临海市正泰工艺品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实际控制人	指	陈永辉
正特投资、控股股东	指	临海市正特投资有限公司
正特合伙	指	临海市正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晴天金属、中泰制管	指	浙江晴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曾用名:台州市中泰制管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 月更名为浙江晴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晴天木塑	指	浙江晴天木塑科技有限公司
晴天花园	指	浙江晴天花园家居有限公司
正特电商	指	临海市正特电商有限公司
正特高秀	指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美国晴天	指	Sorara Outdoor Living USA, Inc.
荷兰晴天	指	Sorara Outdoor Living B.V.
正特美国电商	指	ZT Outdoor Living Inc.
美国 ABBA	指	Abba Patio LLC
德国 ZT	指	ZT Outdoor Living GmbH
正特物流	指	临海市正特物流有限公司
国泰君安证券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伟星创投	指	浙江伟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植德律师	指	北京植德律师事务所
天健会计师	指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坤元评估	指	坤元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本报告期、报告期、本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同期、上期	指	2022 年 1 月 1 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上期末	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浙江正特	股票代码	001238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浙江正特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Zhejiang Zhengte Co.,Ltd.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陈永辉		
注册地址	浙江省临海市东方大道 81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7004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无		
办公地址	浙江省临海市东方大道 81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7004		
公司网址	www.zhengte.com.cn		
电子信箱	ztgf@zhengte.com.cn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永辉（代行）	汪继龙
联系地址	浙江省临海市东方大道 811 号	浙江省临海市东方大道 811 号
电话	0576-85953660	0576-85953660
传真	0576-85962776	0576-85962776
电子信箱	ztgf@zhengte.com.cn	wang@zhengte.com.cn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1082255225797Q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杭州市钱江新城钱江路 1366 号华润大厦 B 座
签字会计师姓名	孙文军、刘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国泰君安大厦	吴绍钊、傅熠稜	2022 年 9 月-2024 年 12 月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3 年	2022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 年
营业收入（元）	1,091,124,421.62	1,382,167,007.76	-21.06%	1,239,968,881.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6,905,585.25	59,187,610.78	-71.44%	107,558,006.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8,836,851.20	100,469,422.19	-71.30%	76,813,323.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4,320,646.65	45,556,921.99	41.19%	45,052,856.1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66	-77.27%	1.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	0.66	-77.27%	1.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	7.53%	-5.99%	17.66%
	2023 年末	2022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1 年末
总资产（元）	1,352,936,118.26	1,389,731,254.08	-2.65%	1,172,502,272.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89,986,812.19	1,095,670,633.98	-0.52%	663,142,105.22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的净利润孰低者为负值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351,488,572.39	368,592,038.53	166,821,038.78	204,222,771.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621,348.02	19,237,269.32	-8,019,798.49	-16,933,23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8,715,798.76	35,051,248.53	-826,363.40	-24,103,83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109,215.31	110,390,426.09	114,264,584.53	-144,225,148.6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2021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30,728.96	-896,281.20	1,590,016.5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784,660.86	8,280,029.72	5,331,987.1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363,945.26	-54,840,621.65	16,324,659.30	处置外汇远期合约取得的投资收益及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17,181.60	598,786.8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7,327.21	-1,065,288.34	-408,520.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923.20	13,049,800.0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84,640.77	-7,103,460.46	5,763,425.9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33.85	-14,784.80	-21,379.05	
合计	-11,931,265.95	-41,281,811.41	30,744,682.78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是人们拓展生活空间、贴近自然、享受生活的重要工具。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行业发展历史较长，技术上也已较为成熟，被广泛应用于别墅、酒店、餐厅、公园、广场等户外领域，成为家具行业最具发展活力的分支之一。根据 Statista 出具的美国户外家具市场报告（《Outdoor furniture market in the U.S.》）预测，2021 年至 2025 年全球户外家具市场容量将保持持续增长，增长率将保持在 4%-7.5% 之间。

欧洲及北美等发达国家和地区是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行业的发源地和主要消费市场，欧美居民住宅中通常带有庭院，拥有安静舒适的生活环境，使户外休闲成为了娱乐活动中的重要组成部分。目前，北美、欧洲等发达国家的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行业市场规模稳定，产业成熟度高，根据联合国商品贸易统计数据库统计，欧美市场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约占全球 50% 左右的市场份额。

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更换周期较短，存量换新需求稳定。一般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的更换周期在 1-3 年。根据美国 Casual Living Market Research 所作的美国市场调研，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的平均更换周期相对较短，在经济环境良好时，只要在家庭支出可以承担的范围之内，人们倾向于缩短更换周期。此外，文化、消费偏好、气候环境等因素造成了产品需求的多样化，行业内企业不断地进行创新与研发，使产品的更新换代随之加快，进一步加大了市场对产品的需求。

我国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行业起点低、起步晚，消费市场规模受消费观念等因素的限制，市场推广难度大。目前，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主要集中在商业领域，如旅游景点、酒店、酒吧、别墅等户外休闲区域。在产业分工的背景下，一般通过为国外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品牌商和连锁超市提供代工产品的经营模式参与全球市场竞争。凭借基础设施完善、人力成本较低等优势，发展中国家在产品的设计、生产工艺等方面的经验不断提升，国际竞争力不断加强，在全球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市场供给侧占据主要地位。中国是最主要的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生产国，从事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生产的企业较多，国内的企业主要以 OEM 或者 ODM 模式经营，业务基本以出口为主，行业集中度相对不高，竞争较为激烈。单个企业在整体的市场销售中所占比例较小，行业内缺乏垄断地位的企业。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和居民居住环境的改善，人均住房面积的不断提升，别墅、顶层复式、跃式、错层占比提高，私人庭院、超大露台、阳台花园等居住结构增多，居住空间的外延催生对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的强烈需求，国内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的市场需求呈现出巨大的增长潜力。

从品牌建设的角度看，我国户外休闲家具行业仍然面临一些挑战。许多企业在品牌建设方面投入不足，在国际市场上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与意大利、德国等地高端户外休闲家具品牌相比，还有较大的差距。这种现状不仅限制了国内品牌的市场扩张，也影响了消费者对国内产品的认知和信任。随着户外休闲家具行业的不断发展，行业集中度将逐步提高，这意味着优势品牌将逐渐崭露头角，占据市场的主导地位。在这个过程中，品牌将成为吸引消费者的重要因素之一。因此，对于行业内的企业来说，品牌化将成为经营的核心。为了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占据有利地位，企业应加强自主品牌

建设，包括明确品牌定位、塑造品牌形象、传播品牌价值观等。通过形成清晰的品牌定位和品牌内涵，可以有效提升产品竞争力和品牌附加值，逐步赢得消费者的信任和忠诚度。展望未来，随着消费者对产品品质和品牌的要求提高，品牌化将成为户外休闲家具行业发展的重要趋势。

二、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公司主营业务及主要产品

公司是一家集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研发、生产、销售业务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_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C21家具制造业”，细分行业为“C2130金属家具制造”。

公司经过20余年的发展与积累，已建立较为完整的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业务体系。公司现拥有遮阳制品、户外休闲家具两大产品系列，其中遮阳制品主要包括星空篷、遮阳篷和遮阳伞，户外休闲家具主要包括宠物屋、户外家具和晾晒用具。公司产品主要用于家庭庭院、露台、餐馆、酒吧、海滩、公园、酒店等休闲场所，为人们营造舒适、时尚、高品质的户外休闲环境。

公司是国内最早一批从事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行业的高新技术企业之一，凭借渠道、质量、技术、规模等竞争优势，在行业内取得了较高的市场地位。通过引进先进生产设备以及专业人才，形成自主特色的产品设计理念以及生产工艺技术，具备为海外企业和用户提供高品质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的实力。

公司产品主要销往欧美市场，销售渠道包括大型连锁超市、品牌商、电商平台等。凭借较强的研发设计能力和产品品质优势，公司进入了沃尔玛、好市多等大型连锁超市的供应商体系。公司自主品牌“ABBA PATIO”“SORARA”“GARDENSOL”“MIRADOR”的相关产品自2014年以来陆续采用跨境电商模式，通过互联网电商平台在北美、欧洲等地区开展销售。公司十分重视产品的研发与创新，不断探索新材料、工艺和技术，以满足不同用户的需求。

公司主要产品及应用场景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示意图		下游应用场景
遮阳制品			
遮阳篷			户外休闲、汽车停放、花草温床等方面，起遮阳、避雨和提供休息场所的作用，具有一定装饰性
遮阳伞			别墅庭院及海滩、公园、酒店等户外休闲场所的遮阳
星空篷			户外办公、露营、庭院等多种场景，起遮阳、避雨和提供休息场所的作用
户外休闲家具			
户外家具			公园、海滩等户外休闲场所，休闲床聚集遮阳、家具功能于一身，适合于花园、海滩、泳池及家庭庭院等各种场所
宠物屋			主要用于宠物的饲养，拆装方便，具有可移动性
晾晒用具			一种使用方便的折叠式结构的晾晒用具，主要用于室内、室外晾晒织物或堆放物件

（二）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以 KA 客户为中心的一般贸易模式结合跨境电商自营模式。一般贸易模式：以客户订单为核心通过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的垂直一体化管理，实现快速交付，满足客户需求；跨境电商模式：以海外销售公司为核心，根据市场销售状况，预测产品销售走势，自主规划生产计划、仓储、物流与交付。公司生产部门按照经济、环保、高效的原则组织生产；采购部门则为生产部门提供供应保障；销售部门为客户提供高效、便捷的商务服务和产品一站式解决方案。公司通过组织架构和管理流程地不断优化，持续增强各业务流程不同环节之间的合作意识，通过加强公司经营流程来提升外部客户满意度，为公司长远发展打下坚实基础。

1、生产模式

公司持续打造数字化工厂及垂直一体化产线，根据现有的产能状况，生产部门以订单为基础制定生产计划，并按时、保质、保量地完成交付任务。目前公司已建立符合认证标准的质量管理体系，并通过科学有效的生产计划和控制措施，使公司在安全生产、职工健康和环境保护等方面达到良好平衡，形成了较高的生产效率。

2、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供应商评估体系，跟进大宗原材料市场价格变动趋势，通过分析上下游供求关系变化，将市场变动趋势与供应商管理进行有机结合，以产品质量、价格、服务为要素进行综合评估，选择合格的供应商，建立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其次，公司定期对原材料库存量、采购价格等影响生产成本的关键因素实行定量分析和动态跟踪，及时调整采购战略；对于重要原材料，公司采取与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签订战略合作协议等方式保障稳定供应。

3、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策略的核心理念是以客户为中心，诚信经营。公司持续推进销售模式创新，通过线上线下齐头并进的销售模式，逐步完善全球营销网络建设，提高客户服务能力，提升客户满意度。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三）经营情况

2023 年度，公司在外部咨询公司的协助下，重构了战略，进一步明确了经营方向与经营目标。加快了产品研发能力、跨境电商运营能力的建设，清晰了目标客户群体、细化了海外业务布局，增设了美国 ABBA、德国 ZT 二家海外销售公司，明显提升了海外重点客户的沟通与服务能力，进一步巩固了海外市场。同时，公司持续优化产品结构，通过数字化营销等手段逐步提升自有品牌的影响力。公司将凭借上市公司的平台优势，进一步优化和丰富产品线、拓展营销网络、提高研发创新能力、优化人才结构，扩大公司的经营规模、增加公司产品的市场份额、从而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

自 2022 年开始，受海外地缘争端、政治经济等因素影响，外销市场景气度开始下行，海外客户产生了较大的存货积压，去库存压力明显。2023 年度，公司管理层积极应对外部市场状况的不利变化，进一步加快新产品的研发进度，细化

海外重点市场布局，提升重点客户的沟通与服务能力，适度丰富营销手段以保持市场热度，以热销产品的增长来抵消常规产品的订单减少。此外，公司为了应对市场变化、布局长远发展，明显加大了管理咨询、海外销售经费的投入，因此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较去年同期均有较为明显的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112.44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21.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0.56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71.44%。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销售渠道优势

公司具有多年的市场开发经验与销售渠道积累，已在欧美等主要市场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营销渠道和服务网络，并与大型连锁超市、品牌商等各类客户形成稳定的合作关系。同时，公司积极通过跨境电商拓展营销渠道，打破地域限制，从而扩大市场份额。公司铺设在欧美地区的子公司可帮助公司开拓区域性市场，为客户提供及时的需求响应和便捷的服务保障，有利于公司在欧美市场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已通过沃尔玛和好市多等大型连锁超市客户的合格供应商认证，与其保持稳定且长期的业务合作，在市场中有较高的市场信誉度和顾客满意度，在稳固发展大客户的同时，逐步开发区域性销售渠道客户，包括各类品牌商等，为广大消费者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与服务。此外，公司大力发展跨境电商业务，自主品牌“ABBA PATIO”“SORARA”“GARDENSOL”“MIRADOR”的相关产品在美国、欧洲通过亚马逊、Wayfair 等电子商务平台进行销售，进一步扩大公司在海外市场的影响力。

（二）研发设计优势

公司是一家致力于产品自主研发、制造和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开发水平和较强的产品研发能力，是浙江省专利示范企业。公司在 2013 年至 2021 年公司共 5 次荣获具有设计界国际奥斯卡之称的“红点奖”，成为国内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行业在该奖项上多次获奖的企业之一。为及时把握市场流行趋势，公司在上海设立了研发设计中心；公司研发团队研发的星空篷产品获得 2020 年“红点奖”，星空篷也成为近年来公司爆款产品，为公司收入利润贡献新的增长点。持续的研发设计能力，使得公司的行业美誉度和品牌知名度得到显著提升，为公司的市场开拓提供了有力保障。

（三）数字化及规模生产优势

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行业规模化效益较为明显。公司在厂房扩建、设备升级数字化改造等方面持续投入资金，不断扩大生产规模。公司通过管理体系和管理流程的建设，建立高效的生产管理机制，进一步提升规模化生产管理水平。经过多年积累，公司规模化生产优势已经形成，垂直一体化产线的打造初具规模，为企业市场开发、供应链管理和生产运营管理等提供有力保障。规模化、数字化生产能有效减少原材料采购成本、产品制造成本，从而降低公司产品成本，提升公司的市场竞争力和市场影响力。

（四）人才和管理团队优势

公司自创立之初就十分注重人才队伍建设，不断引入优秀的管理人才和研发人员，并建立有效的激励机制。目前

已经形成“内部培养+外部引进”相结合的团队建设体系，同时公司与浙江工业大学等高校建立起产学研合作伙伴关系，通过共同进行项目产品的开发、提供实习等方式进行针对性培养人才。此外，公司大力引进国际设计人才，从市场调研、产品设计、工艺制成等方面综合提升公司的研发设计能力。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公司在上海设立了人才中心，不断充实人才队伍。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经形成了一支稳定的经营管理团队和研发设计团队。公司的管理人员均为行业内资深人士，团队分工明确、合作默契，在稳定经营、持续发展的前提下保持创新和开拓意识，为公司战略与经营目标的实现而努力奋斗。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3 年度，受国际政治经济环境、通货膨胀、美联储加息及地缘争端等因素影响，对外贸易恢复放缓，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需求下降，行业去库存情况不及预期。另外，原材料价格、海运费、汇率波动等因素也对外贸订单带来了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紧紧围绕年度经营计划，关注客户需求及市场变化，坚持以客户为中心，积极与客户保持有效沟通，适时调整经营策略，持续加大研发力度，扩充人才团队，优化爆品产线；推进数字化工厂建设，提升生产效益，保证公司生产经营的稳定性。

公司通过深入的市场调研，准确把握客户及消费者需求，开发新品类，同时拓展电商渠道，跟进消费者的产品体验与反馈意见，及时调整并完善产品功能，使得星空篷等爆品的销量在市场需求下行的情况下仍然保持稳定增长。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铝、钢铁及面料，以出口销售为主，多采用美元结算，故此，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率与汇率及大宗商品价格波动息息相关，本年度，平均汇率较之上年度增长了 4.77%；大宗原材料方面，铝材、钢材、布料成本有小幅下降；制造方面，公司积极推进精益生产，加快数字化建设，优化生产工艺及流程，提高了生产效率，使得 2023 年整体产品毛利率较去年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9,112.44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21.0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0.56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71.44%。经营业绩下降的原因主要系 1、报告期内下游客户需求不及预期，积压库存尚未完全消化，行业竞争加剧，导致公司销售收入同比下降；2、公司继续强化海外业务拓展力度，在欧美主要销售地区增设销售、仓储物流及售后服务机构，导致销售费用增加；3、公司为应对未来经营环境的不确定性，增强经营管理能力，制定未来发展战略，引进了外部咨询机构，以及高端管理、研发、技术、销售等人才，导致管理费用增加。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091,124,421.62	100%	1,382,167,007.76	100%	-21.06%
分行业					
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	1,022,328,799.24	93.69%	1,286,500,572.24	93.08%	-20.53%
其他	68,795,622.38	6.31%	95,666,435.52	6.92%	-28.09%
分产品					
遮阳制品	935,943,415.93	85.78%	1,145,079,313.47	82.85%	-18.26%
休闲家具	86,385,383.31	7.92%	141,421,258.78	10.23%	-38.92%
其他	68,795,622.38	6.30%	95,666,435.51	6.92%	-28.09%
分地区					
内销	79,179,126.77	7.26%	102,291,466.03	7.40%	-22.59%
外销	1,011,945,294.85	92.74%	1,279,875,541.73	92.60%	-20.93%
分销售模式					
线下销售	848,278,120.59	77.74%	1,139,594,646.44	82.45%	-25.56%
电商销售	242,846,301.03	22.26%	242,572,361.32	17.55%	0.11%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	1,022,328,799.24	765,888,464.44	25.08%	-20.53%	-24.12%	3.53%
其他	68,795,622.38	59,829,367.40	13.03%	-28.09%	-27.84%	-0.30%
分产品						
遮阳制品	935,943,415.93	703,706,077.21	24.81%	-18.26%	-21.95%	3.55%
休闲家具	86,385,383.31	62,182,387.23	28.02%	-38.92%	-42.24%	4.15%
其他	68,795,622.38	59,829,367.40	13.03%	-28.09%	-27.84%	-0.30%
分地区						
内销	79,179,126.77	63,089,128.95	20.32%	-22.59%	-27.76%	5.69%
外销	1,011,945,294.85	762,628,702.89	24.64%	-20.93%	-24.11%	3.15%
分销售模式						
线下销售	848,278,120.59	660,282,844.89	22.16%	-25.56%	-28.35%	3.02%
电商销售	242,846,301.03	165,434,986.95	31.88%	0.11%	-3.09%	2.25%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	销售量	万件	239.28	340.10	-29.64%
	生产量	万件	231.79	324.64	-28.60%
	库存量	万件	34.65	42.14	-17.77%

--	--	--	--	--	--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产品分类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遮阳制品	材料费	488,766,932.18	59.19%	637,896,703.70	58.40%	-23.38%
遮阳制品	人工费	60,378,876.54	7.31%	120,287,961.16	11.01%	-49.80%
遮阳制品	制造费用	97,240,504.30	11.78%	93,221,098.83	8.54%	4.31%
小计		646,386,313.02	78.28%	851,405,763.69	77.95%	-24.08%
休闲家具	材料费	39,810,417.14	4.82%	74,105,581.56	6.78%	-46.28%
休闲家具	人工费	7,232,863.17	0.88%	15,202,582.07	1.39%	-52.42%
休闲家具	制造费用	12,925,539.44	1.57%	2,291,934.03	0.21%	463.96%
小计		59,968,819.75	7.26%	91,600,097.66	8.39%	-34.53%
合计		706,355,132.77	85.54%	943,005,861.35	86.34%	-25.10%

说明

为保持数据可比性，2023 年、2022 年分产品的成本构成未考虑运输费用对主营业务成本的影响。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是 否

2023 年 1 月 30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正特电商对外投资新设控股子公司 Abba Patio LLC，注册地为美国亚特兰大，注册资本 30 万美元，正特电商出资 20 万美元，持股比例 66.67%。

2023 年 6 月 5 日，公司对外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 ZT Outdoor Living GmbH，注册地为德国德累斯顿，注册资本 50 万欧元。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601,589,152.2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55.12%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225,241,178.77	20.64%
2	客户二	143,422,309.50	13.14%
3	客户三	106,748,209.66	9.78%
4	客户四	73,251,212.76	6.71%
5	客户五	52,926,241.57	4.85%
合计	--	601,589,152.26	55.12%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303,579,172.00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57.89%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173,871,208.23	33.16%
2	供应商二	55,809,041.41	10.64%
3	供应商三	28,745,513.44	5.48%
4	供应商四	25,968,084.43	4.95%
5	供应商五	19,185,324.49	3.66%
合计	--	303,579,172.00	57.89%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118,799,156.50	98,568,990.05	20.52%	主要系海外职工薪酬、电商仓储及处理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91,769,356.30	67,312,319.67	36.33%	主要是管理咨询费、设计费、差旅费和人员招聘费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24,552,922.55	-35,004,544.39	-29.86%	主要是汇兑损失变化所致
研发费用	45,376,076.14	49,444,736.31	-8.23%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高强度可折叠轻便旅	高强度可折叠轻便旅行小车携	进行中	采用旋塑工艺，产品	丰富产品类型，满足

行小车研发	带方便, 不仅能承载物品, 也能乘坐婴儿, 可分离车筐和板车形态, 可用于不同的场景, 方便收合与搬运。		易清洗, 坚固耐用。采用大轮子和避震结构, 提升产品的越野能力。	客户需求, 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销售份额。
大型抗风易开合直伞研发	大型直伞往往开合不便, 抗风性能差, 在遇到大风天时容易损坏, 公司开发大型抗风易开合直伞, 使用户在恶劣天气下使用遮阳伞时能起到防风效果, 有效保护吊伞支架和伞布。	进行中	主体结构采用上下两个伞盘连接, 通过手柄控制的方式进行开合遮阳伞的操作。伞布采用高密度织物, 具有防水防紫外线功能。	丰富产品类型, 满足客户需求, 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销售份额。
抗雪载高强度智能伸缩廊架研发	开发一款户外使用的大型遮阳产品, 可遮阳, 能防水, 具有高耐候、易组装、可电动开合等优点。它在阴雨天可展开百叶组件, 为用户遮风挡雨; 在晴朗的夏夜, 可通过电动收起百叶, 欣赏繁星夜景, 为用户带来更好的体验。	进行中	采用最新物联网技术, 设计廊架智能操作系统。设计两边伸缩全开顶廊架结构, 实现顶部 2/3 的面积开启, 使产品更具美感, 视野更开阔。	丰富产品类型, 满足客户需求, 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销售份额。
带摇晃的零重力户外椅研发	设计一款户外椅, 通过采用零重力技术和人体工学设计, 使人坐在座椅上处于一种自然状态, 减轻地球重力带来的不适感。	进行中	在功能上实现最舒适的零重力和摇晃功能的结合。	丰富产品类型, 满足客户需求, 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销售份额。
带 LED 照明的易组装储物棚研发	设计一款外观时尚、用材结实, 易安装、可移动的户外储物棚。	进行中	内置太阳能 LED 灯带, 底面铺设 GRS 认证的再生木塑地板, 设有 180°开门。	丰富产品类型, 满足客户需求, 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销售份额。
抗 UV 野营天幕研发	针对户外野营市场的火爆, 设计一款抗 UV 野营天幕, 结构简洁、安装方便。	进行中	无需固定绳, 可安装在任何地面, 可单人快速组装的露营顶, 方便快捷。	丰富产品类型, 满足客户需求, 有利于提高公司市场销售份额。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 (人)	187	232	-19.40%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30%	14.42%	-2.1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本科	36	58	-37.93%
硕士	10	7	42.86%
专科及以下	141	167	-15.57%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54	66	-18.18%
30~40 岁	73	75	-2.67%
40 岁以上	60	91	-34.07%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23 年	2022 年	变动比例
研发投入金额 (元)	45,376,076.14	49,444,736.31	-8.2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4.16%	3.58%	0.58%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 (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	0.00%	0.00%	0.00%

的比例			
-----	--	--	--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2022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9,107,246.51	1,674,588,873.06	-2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4,786,599.86	1,629,031,951.07	-3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20,646.65	45,556,921.99	41.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9,854.60	42,734,412.69	-90.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946,264.93	176,138,974.84	-44.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896,410.33	-133,404,562.15	30.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613,043.33	540,863,400.00	-73.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510,941.16	183,935,834.49	-5.6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97,897.83	356,927,565.51	-108.6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319,933.80	270,142,413.41	-119.37%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0,897,897.83 元，同比下降 108.66%，主要系 2022 年收到募集资金带来的现金流入。

2) 本报告期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为-52,319,933.80 元，同比下降 119.37%，主要系 2022 年收到募集资金带来的现金流入。

3)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64,320,646.65 元，同比增长 41.19%，主要系 2023 年购买原材料减少所致。

4) 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92,896,410.33 元，同比增长 30.36%，主要系 2023 年固定资产投资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	----	---------	--------	----------

投资收益	-18,475,240.28	-301.61%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远期结售汇）产生亏损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542,258.85	-8.85%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浮亏所致	否
资产减值	-3,686,703.86	-60.18%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是
营业外收入	413,273.83	6.75%	主要系无法支付的款项所致	否
营业外支出	2,066,540.52	33.74%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对外捐赠所致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23 年末		2023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10,091,237.05	30.31%	456,420,583.59	32.84%	-2.53%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建车间生产线和投资开发新产品模具
应收账款	100,089,498.01	7.40%	70,308,676.42	5.06%	2.34%	主要系报告期内海外销售新客户增加所致
存货	286,234,228.88	21.16%	329,169,429.62	23.69%	-2.53%	无重大变化
投资性房地产	1,653,028.12	0.12%	10,065,783.47	0.72%	-0.60%	主要系报告期内承租方退租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5,929,866.51	0.44%	6,659,686.28	0.48%	-0.04%	无重大变化
固定资产	313,100,945.36	23.14%	262,588,313.57	18.89%	4.25%	主要系报告期内购建车间生产线和投资开发新产品模具
在建工程	68,682,616.11	5.08%	99,699,824.21	7.17%	-2.09%	主要系转固定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739,270.96	0.87%	8,894,813.26	0.64%	0.23%	主要系报告期海外子公司增加办公场地所致
短期借款			13,949,958.11	1.00%	-1.00%	主要系报告期内归还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17,935,225.97	1.33%	14,140,456.91	1.02%	0.31%	无重大变化
租赁负债	8,434,157.76	0.62%	7,547,814.88	0.54%	0.08%	主要系报告期海外子公司增加办公场地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	本期计提的减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	-----	------------	-------------	--------	--------	--------	------	-----

			值变动	值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 (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4,895,942.00	2,342,120.95				4,895,942.00	2,342,120.95
上述合计	4,895,942.00	2,342,120.95				4,895,942.00	2,342,120.95
金融负债	19,829,377.40	2,884,379.80				19,829,377.40	2,884,379.80

其他变动的内容

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55,279,147.26	55,279,147.26	担保、质押	开具应付票据、保函担保及定期存单质押
投资性房地产	2,231,246.99	715,807.83	担保	开具应付票据担保
固定资产	134,764,503.28	31,007,592.29	担保	开具应付票据担保
无形资产	65,403,151.03	40,880,335.60	担保	开具应付票据担保
合计	257,678,048.56	127,882,882.98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96,946,264.93	176,138,974.84	-44.96%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外汇合同	61,636.71	61,636.71	-1,836.52	0	42,857.42	62,918.68	41,575.45	38.14%
合计	61,636.71	61,636.71	-1,836.52	0	42,857.42	62,918.68	41,575.45	38.14%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及其他相关规定与指南，对拟开展的远期结售汇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报告期内会计核算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远期结售汇产生的损益为-1,836.52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主要是为了规避汇率波动风险，锁定预期利润，控制经营风险，提高公司抵御风险能力，实现公司稳健经营的目标；2023 年度，公司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未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主要系截止至本期末未到期的远期外汇合同产生的浮亏。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p>公司产品主要以出口为主，多以美元进行结算。为了规避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给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影响，公司采取远期结售汇等工具进行远期汇率锁定，但同时远期结售汇等相关金融衍生品操作也会存在一定风险：</p> <p>1、汇率波动风险：汇率波动幅度较大时，银行远期结汇汇率报价可能低于公司对客户报价汇率，使公司无法按照对客户报价汇率进行锁定，造成汇兑损失。</p> <p>2、内部控制风险：远期结售汇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控制度不完善而造成风险。</p> <p>3、客户违约风险：客户应收账款发生逾期，货款无法在预测的回款期内收回，会造成远期结汇延期交割导致公司损失。</p> <p>4、回款预测风险：销售业务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预计订单进行回款预测，实际执行过程中，客户可能会调整自身订单和预测，造成公司回款预测不准，导致远期结汇延期交割风险。</p>							

	<p>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p> <p>1、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适时调整交易方案，以稳定进出口业务和最大程度避免汇兑损失。</p> <p>2、制定规范的业务操作流程和授权管理体系，配备专职人员，明确岗位责任，严格在授权范围内从事上述业务；同时加强相关人员的业务培训及职业道德，提高相关人员素质，并建立异常情况及时报告制度，最大限度的规避操作风险的发生。</p> <p>3、为防止远期结售汇延期交割，公司将高度重视外币应收账款管理，避免出现应收账款逾期的现象，降低客户拖欠、违约风险。</p> <p>4、公司将严格按照客户回款计划，控制外汇资金总量及结售汇时间。同时严格控制远期结售汇规模，远期结售汇合约的外币金额不得超过外币收款的预测金额，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控制在可承受的范围内。</p>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市场价格按照资产负债表推算至约定交割日的远期汇率与合同约定交割汇率之差乘以约定交割外币金额确定。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年04月28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3年05月24日
独立董事对公司衍生品投资及风险控制情况的专项意见	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是围绕公司主营业务进行的，不是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远期外汇交易，而是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锁定汇率为手段，以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以保护正常经营利润为目标。本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有关制度的规定，审议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关于公司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本期已使用募	已累计使用募	报告期内变更	累计变更用途	累计变更用途	尚未使用募集	尚未使用募集	闲置两年以上

				集资金 总额	集资金 总额	用途的 募集资金 总额	的募集 资金总 额	的募集 资金总 额比例	资金总 额	资金用 途及去 向	募集资 金金额
2022 年	公开发 行人民 币普通 股	44,137. 5	37,494. 73	4,424.1 3	21,894. 44	0	0	0.00%	16,387. 32	存放于 募集资 金专户	0
合计	--	44,137. 5	37,494. 73	4,424.1 3	21,894. 44	0	0	0.00%	16,387. 3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482号）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7,500,000 股，实际募集资金总额为 441,375,000.00 元，扣除发行费用 66,427,722.51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74,947,277.49 元。上述募集资金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天健验[2022]479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21,894.44 万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6,387.32 万元（含累计银行存款利息净额 739.83 万元，以及尚有 47.20 万元发行费用暂未用募集资金户支付），根据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相关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 资项目 和超募 资金投 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 部分变 更）	募集资 金承诺 投资总 额	调整后 投资总 额（1）	本报 告期投 入金 额	截至 期 末累 计 投入 金 额（2）	截至 期 末投 资 进 度(3) =(2)/(1)	项目 达 到 预 定 可 使 用 状 态 日 期	本 报 告 期 实 现 的 效 益	是否 达 到 预 计 效 益	项目 可 行 性 是 否 发 生 重 大 变 化
承诺投资项目										
年产 90 万件户外休闲用品项目	否	25,119.3	25,119.3	4,424.13	21,894.44	87.16%	2024 年 06 月 30 日		不适用	否
研发检测及体验中心建设项目	否	7,712.9	7,712.9				2025 年 01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国内营销体验中心建设项目	否	4,662.53	4,662.53				2025 年 01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7,494.73	37,494.73	4,424.13	21,894.44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37,494.73	37,494.73	4,424.13	21,894.44	--	--	0	--	--
分项目说明未达到计划进度、预	不适用									

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含“是否达到预计效益”选择“不适用”的原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根据公司 2022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16,286.79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10.57 万元。公司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对此置换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会计师事务所对此出具了鉴证报告。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	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 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浙江晴天木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木塑制品销售、木塑生产专用设备制造、塑料粒子制造	1000	6,357.47	-4,681.77	2,128.05	-377.78	-377.78
浙江晴天花园家居有限公司	子公司	户外家具、户外照明灯具、遮阳用品销售	1000	1,210.84	838.77	816.91	51.79	47.65
浙江晴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子公司	金属管制造，金属压延，木塑制品、塑料制品加工	1000	2,203.02	1,656.28	9,587.20	843.61	657.71
临海市正特电商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互联网销售、家具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	400	394.38	394.38		-4.68	-4.68

Sorara Outdoor Living B.V.	子公司	家具批发、非食品消费品批发、工程设计和其他技术咨询	30 万 (欧元)	3,020.84	-1,529.03	10,775.16	-2,194.18	-1,604.99
SORARA OUTDOOR LIVING USA, INC.	子公司	户外遮阳产品、露台家具批发、零售	33.5 万 (美元)	7,424.32	-4,030.42	12,609.22	-1,975.09	-1,987.44
ZT Outdoor Living Inc.	子公司	互联网销售、家具销售、金属制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	50 万 (美元)	3,438.26	-1,614.38	9,749.77	-1,392.93	-1,101.70
ZT OUTDOOR LIVING GMBH	子公司	户外休闲家具以及金属制品家具的研发和线下及线上销售	50 万 (欧元)	6,509.60	-11.01	273.50	-464.53	-391.01
Abba Patio LLC	子公司	互联网销售、家具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庭院用品销售、户外用品销售	30 万 (美元)	391.67	160.37	370.35	-52.04	-52.04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Abba Patio LLC	设立	无
ZT Outdoor Living GmbH	设立	无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无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 发展战略和经营理念

公司以“百年正特 世界品牌 享誉全球的休闲用品提供商”为愿景，坚守“客户至上、质量为本、创牌立业、合作共赢”的经营理念，实施“制造为本、研发引领、大户优先”的发展战略。公司以数字化改造为抓手，逐步推进工艺创新、精益生产、两化融合、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以形成大规模、标准化的柔性生产能力，实现制造敏捷、品质稳定、成本领先的生产及交付能力；持续加强研发投入，引进国际化专业人才优化研发队伍，通过全球布点进行市场洞察获取精准的市场需求，实现新产品的可持续产出，形成产品领先的市场竞争策略。目前，海内外市场竞争格局正经历前所未有的巨变，

特别是受 2020 年度宏观经济变化影响，电商市场份额迅速扩大，各零售业头部企业纷纷抢占线上市场，线上线下市场逐步融合、共生共长。公司将坚持以大型连锁超市、知名品牌商为核心，努力拓展跨境电商等新型业态，并在立足国际市场的同时反哺国内市场，最终完成国内外并重的市场竞争格局，保障公司的市场地位。

（二）未来的业务目标

公司明确了以“制造为本、研发引领、大户优先”的发展战略，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实现技术创新，促进产品更新换代；规范生产工艺规程、提升生产效率、推行精益生产、打造数字化工厂；积极推进品牌建设、加强客户服务、提升客户粘性，并大力投入跨境电商等新业务，优化市场结构。通过研发、生产与市场的联动，将更多高品质、高附加值、适应海内外市场需求的户外休闲产品推向市场。同时，公司在继续巩固和扩大现有海外市场优势的同时，稳步推进国内市场开拓，逐步提升国内市场基础，最终完成国内外市场并重的战略目标，进一步提升公司在户外休闲用品行业的全球市场份额。公司将在继续夯实现有经营基础的同时，持续专注于主业，注重新产品开发，打造爆品爆款，推行数字化车间，实现规模化生产，大力投入商业模式创新和品牌营销建设，将公司打造成行业的标杆企业，引领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的行业发展。与此同时，公司将整合国内外优势资源，吸收融合同行业或产业链上下游具有价值的公司，稳步实现企业外延式生长，不断扩大企业规模、提升市场占有率，力争实现“百年正特 世界品牌 享誉全球的休闲用品提供商”的愿景目标。

（三）公司可能面对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市场竞争风险：公司所处的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行业内企业众多、集中度较低，存在一定程度的同质化竞争，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公司需持续提升自身的产品研发设计能力和产品品质优势，以保障自身的行业地位。若行业内竞争对手通过各种营销手段，以更具竞争力的价格吸引消费者，将对公司形成竞争压力，未来市场竞争将进一步加剧。

应对措施：公司将持续提升新产品研发能力，坚持原创设计，丰富产品品类；打造垂直一体化产线，提供高效、稳定的交付能力；并以海外销售公司为桥头堡，提升客户沟通与服务能力，从而提升企业的综合竞争优势。

2、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外销产品多以美元定价，汇率波动对公司业绩的影响主要体现为：自获取境外销售订单至确认收入期间，受美元兑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以人民币折算的产品单价亦受相应影响，进而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产生影响；自确认销售收入形成应收账款至收回外汇期间，汇率变动对美元应收账款的计量、实际结汇损益也产生较大影响，造成汇兑损益的变化。

应对措施：公司成立了汇率管理委员会，持续关注汇率变动趋势，并通过必要的外汇管理措施如远期外汇合约等金融工具，来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出口贸易与货币政策变化，提高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

3、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外销产品多以美元定价，原材料价格受国际经济形势、石油价格、各国进出口政策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加之近年来国际经济环境变动，钢材、布料及铝材价格呈现一定幅度的波动。若未来原材料价格短期大幅上升或持续剧烈波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成立了汇率管理委员会，持续关注汇率变动趋势，并通过必要的外汇管理措施如远期外汇合约等金融工具，来降低汇率波动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出口贸易与货币政策变化，提高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能力。

4、知识产权侵权风险：由于从事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业务的企业数量较多，公司产品型号众多，部分产品与境内外其他企业相关产品外形、结构可能存在相似之处，从而导致公司被对方涉知识产权诉讼的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持续关注国内外已备案的知识产权，在产品设计研发时就避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同时对现有产品进行专利排查，从而降低知识产权侵权风险。

5、贸易摩擦风险：公司主要为北美、欧洲等境外大型连锁超市、品牌商提供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产品。境外销售中美国地区占比相对较高，境外尤其是美国的贸易政策对公司经营情况产生较大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持续关注国际形势变化，加强客户沟通，避免因贸易摩擦而导致订单缩减的情况。同时公司通过改进产品工艺设计、提高生产效率等降低生产成本，从而减小贸易摩擦带来的影响。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3年05月08日	价值在线 (https://www.ir-online.cn/)网络互动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其他	线上参与公司2022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全体投资者	2022年度业绩情况及未来预期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浙江正特： 2023年5月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6月08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泰基金、北京聚友汇金、台州金投等	战略规划、爆品销售情况、营销策略等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浙江正特： 2023年6月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3年06月13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正圆投资、人保资产、华夏基金、嘉实基金等	产品定价、费用情况、产能情况等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浙江正特： 2023年6月13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建立公司内部控制制度体系，持续做好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公司现有治理实际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1、股东及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通知、提案、议程、表决、决议及信息披露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执行，充分保障股东的合法权利依法行使。公司股东大会均由律师出席见证并对股东大会合规、合法性出具法律意见书。

2、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依法运作。公司董事会由 7 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董事会成立了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公司独立董事分别担任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召集人。在董事会审议重大事项时，由相关专门委员会提出专业的意见及建议，保障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合理性。

3、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规范运作。公司监事会现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公司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职工代表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决议等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监事会对公司运作、风险管理、财务状况以及公司董事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性、合规性进行监督，有效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权益。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完全独立，与控股股东完全区分开。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和销售系统，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和业务，具备完整的业务体系及自主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产权关系明晰，具有完整独立的法人财产，公司对所有的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2、人员独立情况：公司在人事及薪酬管理方面已经形成独立完整的体系，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高级管理人员及财务人员，公司董事、监事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合法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不含独立董事）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股东关联单位、业务相同或近似的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

3、财务独立情况：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管理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自设立以来，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户或混合纳税现象。

4、机构独立情况：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求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在人员、办公场所和管理制度等方面均完全独立，不存在受股东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干预公司机构设置的情形。

5、业务独立情况：公司拥有完整的采购、研发、生产及销售体系，具有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开展业务，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控股股东承诺不从事任何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同或相似的生产经营活动。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5.01%	2023 年 05 月 23 日	2023 年 05 月 24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9.93%	2023 年 12 月 27 日	2023 年 12 月 28 日	详见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陈永辉	男	50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2015年11月27日	2024年12月01日	7,342,500				7,342,500	
张黎	男	53	董事	现任	2015年11月27日	2024年12月01日						
侯姗姗	女	48	副总经理	现任	2020年06月01日	2024年12月01日						
			董事	现任	2021年05月17日	2024年12月01日						
祝卸和	男	68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2月02日	2024年12月01日						
蒋志虎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2月02日	2024年12月01日						
金官兴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年12月02日	2024年12月01日						
侯小华	男	63	监事会主席	现任	2015年11月27日	2024年12月01日	1,468,500				1,468,500	
刘曼璐	女	41	监事	现任	2015年11月27日	2024年12月01日						
谭刚龙	男	53	职工监事	现任	2015年11月27日	2024年12月01日						
叶科	男	46	财务负责人	现任	2024年04月01日	2024年12月01日						
张美丽	女	46	副总经理	离任	2020年06	2024年02						

					月 16 日	月 23 日						
周善彪	男	51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离任	2015年11月27日	2024年03月30日						
李海荣	男	56	董事	离任	2020年06月16日	2024年04月27日						
合计	--	--	--	--	--	--	8,811,000	0	0	0	8,811,000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监事离任和高级管理人员解聘的情况

是 否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张美丽	副总经理	解聘	2024年02月23日	个人原因
周善彪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解聘	2024年03月30日	个人原因
叶科	财务负责人	聘任	2024年04月01日	董事会聘任
李海荣	董事	离任	2024年04月27日	个人原因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一）董事会成员

陈永辉先生：1974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清华大学EMBA。2003年-2005年，任正特实业营销经理；2006年-2010年，任正特有限总经理；2011年-2015年10月任正特有限董事长、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正特股份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代行）；2010年至今，兼任正特高秀副董事长；2011年至今，兼任正特物流执行董事；2011年至今，兼任正特投资执行董事，2015年至今，兼任正特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1年12月至今，兼任临海市正特电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张黎先生：197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2年至2007年，任中国银行临海支行个人金融部副主任；2008年至2011年，任职于正特有限，担任财务部经理；2012年至2015年10月，担任正特有限投融资部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正特股份董事；2010年至今，兼任正特高秀监事，2016年至今，兼任正特投资监事；2021年12月起，兼任深圳市长聆科技有限公司董事。

侯姗姗女士：1976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96年至2004年，先后任职于正泰工艺品、正特实业；2005至2013年，任职于正特有限，担任生产部经理；2014年至2015年，任正特有限缝纫分厂厂长；

2016年至2020年，任正特股份车间负责人及计划管理部副经理；2020年6月至今，任正特股份副总经理；2021年5月至今，兼任正特股份董事。

祝卸和先生：195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2年11月至1997年12月，任职于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1998年1月至2001年12月，任职于浙江中大集团控股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2002年1月至2014年5月，任职于浙江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和董事会秘书；2014年6月至2016年10月，任职于物产中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副主席；2020年1月至今，兼任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3月至今，兼任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正特股份独立董事。

金官兴先生：196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1999年9月至2019年7月，任职于台州中天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董事长、总经理；2020年12月至今，任职于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2007年6月至今兼任台州市中永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2月至今，兼任浙江中永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经理；2018年至今，兼任台州市注册会计师协会会长；2021年5月至今，任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1月至今，任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2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蒋志虎先生：1965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本科，律师。1995年至今任浙江安天律师事务所主任；2021年12月至今，任正特股份独立董事。

（二）监事会成员

侯小华先生：1961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初中学历。1996年至2003年，任正泰工艺品生产厂长、生产部副经理；2004年至2005年，任正特实业副总经理；2006年至2015年10月，任正特有限董事、副总经理；2015年11月至今，任正特股份监事会主席。

刘曼璐女士：1983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至2013年，任正特有限总经理助理；2014年至2015年10月，任正特有限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2015年11月至今，任正特股份监事、总经理办公室主任；2021年12月起，兼任深圳市长吟科技有限公司监事。

谭刚龙先生：197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至2003年，先后任钱江集团（无锡）金属薄板有限公司质检部部长、生产部部长，张家港亚星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生产部经理；2004年至今，先后任职于正特有限生产部、子公司晴天金属；2015年11月至今，任正特股份职工代表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陈永辉先生：总经理，其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

侯姗姗女士：副总经理，其简历详见本节“董事会成员”。

叶科先生：1978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3 年至今任职于浙江正特，先后担任行政人员、财务经理、财务副总监职务。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永辉	临海市正特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 年 12 月 08 日		否
陈永辉	临海市正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5 年 06 月 25 日		否
张黎	临海市正特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6 年 02 月 26 日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陈永辉	临海市正特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 年 06 月 15 日		否
陈永辉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10 年 04 月 30 日		否
陈永辉	临海市正特电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1 年 12 月 22 日		否
张黎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监事	2010 年 04 月 30 日		否
张黎	深圳市长岭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1 年 12 月 07 日		否
祝卸和	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1 月 16 日		是
祝卸和	万凯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 年 03 月 30 日		是
金官兴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020 年 12 月 24 日		是
金官兴	台州市中永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07 年 06 月 04 日		是
金官兴	浙江中永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经理	2015 年 12 月 18 日		是
金官兴	浙江跃岭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 年 11 月 10 日		是
金官兴	浙江钱江摩托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5 月 21 日		是
金官兴	浙江百达精工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 年 01 月 26 日	2024 年 01 月 25 日	是
蒋志虎	浙江安天律师事务所	主任	2015 年 05 月 14 日		是
刘曼璐	深圳市长岭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 年 12 月 07 日		否

叶科	临海市正特电商有限公司	监事	2021年12月22日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施绩效考核，对其年度报酬总额采取“固定年薪+绩效奖金”的方式。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个人的工作表现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核，根据考核结果核算奖金及报酬总额。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陈永辉	男	50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83.67	否
张黎	男	53	董事	现任	52.95	否
侯姗姗	女	48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83.28	否
祝卸和	男	68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蒋志虎	男	59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金官兴	男	62	独立董事	现任	6	否
侯小华	男	63	监事会主席	现任	51.32	否
刘曼璐	女	41	监事	现任	39.82	否
谭刚龙	男	53	职工监事	现任	46.19	否
周善彪	男	51	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	离任	98.79	否
张美丽	女	46	副总经理	离任	82.83	否
李海荣	男	56	董事	离任	53.87	否
合计	--	--	--	--	610.72	--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本报告期董事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3年03月27日	2023年03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3年04月26日	2023年04月28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

			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续聘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开展远期结售汇业务的议案》、《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关于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3 年 08 月 29 日	2023 年 08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3 年 10 月 30 日		审议通过：关于《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3 年 12 月 11 日	2023 年 12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陈永辉	5	2	3	0	0	否	2
张黎	5	5	0	0	0	否	2
侯姗姗	5	5	0	0	0	否	2
李海荣	5	5	0	0	0	否	2
祝卸和	5	1	4	0	0	否	2
蒋志虎	5	2	3	0	0	否	2
金官兴	5	1	4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

3、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4、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勤勉尽责，积极出席董事会，发表意见，行使职权，忠诚履行董事职务；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对公司的治理和经营决策提出了相关意见，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形成一致意见，并监督和推动董事会决议的执行，确保决策科学、及时、高效，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独立董事以其丰富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经验，对公司的发展战略、财务管理、规范运作等方面提出有价值的意见或建议，对公司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三届战略委员会	陈永辉、张黎、蒋志虎	1	2023年04月25日	明确2023年度公司的主要工作目标和战略规划	2023年的主要工作任务：加快爆品研发、打造智能化绿色低碳工厂、完善内部治理、维护客户关系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	张黎、金官兴、祝卸和	4	2023年01月30日	《关于2022年第四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	张黎、金官兴、祝卸和	4	2023年04月25日	审议：《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续聘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2022年度内部审计总结及2023年度内部审计计划的报告》、《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案》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	张黎、金官兴、祝卸和	4	2023年08月28日	审议：《关于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二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	张黎、金官兴、祝卸和	4	2023年10月30日	审议：《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关于2023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报告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三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侯姗姗、蒋志虎、祝卸和	1	2023年04月25日	审议：《关于2023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八、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九、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327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193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520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52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9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895
销售人员	31
技术人员	204
财务人员	34

行政人员	356
合计	1,52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5
本科	153
大专	190
高中、中专及以下	1,152
合计	1,520

2、薪酬政策

公司实行结构性薪资体系，根据不同类型人才特点设置不同的薪酬方案，建立了与组织绩效强挂钩的个人绩效考核机制。以提高内部可比性、公平性，激励员工工作积极性，提高工作效率；公司将进一步强化绩效考核结果在员工薪酬中的应用。在薪酬分配中向技术创新人才、业务骨干人才、关键人才和一线技能人才倾斜，建立荣誉表彰机制，完善福利体系，全面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提升公司薪酬福利的市场竞争力。

3、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行业特点制定了薪酬管理制度及一系列员工福利政策。公司人力资源部每年都会根据业务需要，制定针对性的培训计划，组织内部讲师或外聘专业人员对各部门员工进行针对性的专业知识或操作技能培训，提高工作效率。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182,015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3,157,960.09

十、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章程》规定了利润分配具体政策和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明确了实施分红的条件和分配比例。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符合《公司章程》及审议程序的规定，尊重并维护股东利益，保护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不适用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7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110,000,000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7,700,000.0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7,700,000
可分配利润（元）	384,975,243.01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7 元（含税），不派送红股，也不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以合并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为依据，在 2023 年度财务成果的可分配范围内。上述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断健全法人治理结构，完善内部控制制度，加强内审部门对公司内部控制执行情况的监督力度，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及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公司内控具体实施情况详见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三、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十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或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30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重大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导致重大决策失败；违反国家法律、法规；重大偏离预算；制度缺失导致系统性失效；前期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管理人员和技术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频现；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大的情形。</p> <p>重要缺陷迹象：公司决策程序不科学对公司经营产生中度影响；违反行业规范，受到政府部门或监管机构处罚；部分偏离预算；重要制度不完善，导致系统性运行障碍；前期重要缺陷不能得到整改；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媒体负面新闻对公司产生中度负面影响；其他对公司负面影响重要的情形。</p> <p>一般缺陷迹象：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达到或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则为重要缺陷；如果达到或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p>	<p>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达到或超过营业收入的 0.5%但小于 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达到或超过营业收入的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p> <p>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p>

	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达到或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但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达到或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 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达到或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但小于 1% 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达到或超过资产总额 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浙江正特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4 年 04 月 30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和社会责任

一、重大环保问题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环境保护相关政策和行业标准

共用法律法规：

-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

排放标准：

·浙江正特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
- 《酸洗废水排放总铁浓度限值》（DB33/844-2011）
-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 《工业涂装工序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3/2146-2018）
-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物控制标准》（GB18597-2001）

·晴天金属

- 《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456-2012
- 《酸洗废水排放总铁浓度限值》 DB33/844-2011
- 《轧钢工业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28665-2012
-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晴天木塑

-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31572-2015）
-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
- 《工业企业废水氨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33/887-2013)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

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及子公司各类建设项目严格按照环保要求进行申报、施工和验收，获取环评批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要求，并按环保要求取得排污许可证。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的《排污许可证》均在有效期内。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2.10.8-2027.10.7

浙江晴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0.12.12-2025.12.11

浙江晴天木塑科技有限公司《排污许可证》有效期：2022.12.30-2027.12.29

行业排放标准及生产经营活动中涉及的污染物排放的具体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种类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强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	磷酸盐、氨氮	间歇性排放	1	接入城市污水管网	PH: 6-9; 化学需量: 500mg/L; 磷酸盐: 8mg/L; 氨氮 (NH3-N): 35mg/L; 悬浮物: 400mg/L; 五日化学需氧量: 300mg/L; 铁: 10mg/L; 锌: 5mg/L;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20 mg/L; 氟化物 (以 F-计): 20 mg/L	《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 DB33/87-2013》;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 酸洗废水排放总铁浓度限值 DB 33/844—2011;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水量 93000t, 磷酸盐 0.00237 t, 氨氮 10.0443t	无	无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氯化氢	间歇性排放	1	厂区中北面	氯化氢< 100mg/Nm3; 臭气浓度< 2000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氯化氢 0.0056t	无	无
浙江正	废气	氯化氢	间歇性	1	厂区 A	氯化氢<	大气污	氯化氢	无	无

特股份有限公司			排放		栋	100mg/ Nm3	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 7-1996	0.004t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间歇性排放	1	厂区 A、B 栋	二氧化硫<200 mg/Nm3 ；氮氧化物 <240mg/ Nm3； 林格曼 黑度 1 级；颗 粒物<30 mg/Nm3	工业炉 窑大气 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 9078- 1996； 大气污 染物综 合排放 标准 GB 16297- 1996	二氧化 硫 0.00637 2t。颗 粒物 0.01380 6t，氮 氧化物 0.3802t	无	无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挥发性有机物	间歇性排放	1	厂区 A、B 栋	挥发性 有机物 <80mg/ Nm3	工业涂 装工序 大气污 染物排 放标准 DB33/ 2146- 2018	挥发性 有机物 0.0109t	无	无
浙江晴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废水	氨氮	间歇性排放	1	厂区中 北面	PH: 6- 9；化学 需量： 200mg/L ；氨氮 (NH3- N): 15mg/L ；悬浮 物： 100mg/L ；总 氮：35 mg/L 铁： 10mg/L ；锌： 4mg/L； 总磷： 2mg/L； 石油 类：10 mg/L；	钢铁工 业水污 染物排 放标准 GB 13456- 2012	水量 9880.70 4 立方 米，氨 氮为 0.08692t	无	无
浙江晴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废气	废气	间歇性排放	1	厂区东 面	氯化氢< 15mg/N m3	轧钢工 业大气 污染物 排放标 准 GB 28665- 2012	氯化氢 0.00193t	无	无
浙江晴天金属	废气	二氧化硫、氮	间歇性排放	1	厂区东 面	二氧化 硫<300	轧钢工 业大气	二氧化 硫	无	无

制品有限公司		氧化物、颗粒物				mg/Nm ³ ；氮氧化物<150mg/Nm ³ ；颗粒物<15mg/Nm ³	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8665-2012	0.03112t, 颗粒物 0.01947t, 氮氧化物 0.6256t		
浙江晴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废气	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	间歇性排放	1	厂区北面	二氧化硫<50mg/Nm ³ ；氮氧化物<50mg/Nm ³ ；颗粒物<20mg/Nm ³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二氧化硫 0.03212t, 颗粒物 0.01330t, 氮氧化物 0.01092t	无	无
浙江晴天木塑科技有限公司	废水	化学需氧量、总氮	间歇性排放	1	厂区西面	化学需氧量 500 mg/L、pH 值 6-9、总氮 75 mg/L、石油类 20 mg/L、五日生化需氧量 300 mg/L、悬浮物 400 mg/L、氨氮 35 mg/L)	污水综合排放标准 GB8978-1996；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磷酸盐 0.0021t, 氨氮 0.0356t	无	无
浙江晴天木塑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氨(氨气), 硫化氢	间歇性排放	1	厂区南面	臭气浓度<2000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氨气 0.011t, 硫化氢 0.000175t	无	无
浙江晴天木塑科技有限公司	废气	颗粒物, 非甲烷总烃	间歇性排放	1	厂区南面	非甲烷总烃<120mg/Nm ³ ；颗粒物<120mg/N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颗粒物 0.0614t, 非甲烷总烃 0.0111t	无	无

对污染物的处理

公司建立了日处理为 900t/d 的废水处理中心，子公司晴天金属建有 100t/d 的废水处理设施，均采用化学沉淀法处理，出水水质达标排放，水量除部分回用外，排入市政管网。子公司晴天木塑建有 600t/d 生化废水处理设施，采用 AO 工艺，水量 9 成以上回用，少部分排入管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均采用雨污分流、清浊分流，生产废水及生活污水经处理达标后汇同纳入市政污水管道。公司及子公司均设有专门处理塔进行废气处理，废气经处理后符合排放标准。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已建立和完善污染源监测及信息公开制度，结合环评要求制定《污染源自行监测方案》，并严格执行。公司采用企业自行监测与第三方服务机构委托监测相结合的方式进行排污监测。按照监测计划定期对厂区污染源废气、废水、噪声等项目进行环境监测，形成监测数据和报告并对外公布。报告期内公司污染源排放口指标全部达标。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及子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预案重点加强生产的日常管理和安全防范工作，严防各种突发环境事件发生，规范和加强企业应对突发环境事件的管理能力，全面预防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加强对突发环境事件危险源的监测、监控并实施监督管理，建立突发环境事件风险防范体系，积极预防、及时控制、消除隐患，提高突发环境事件防范和处理能力，尽可能避免或减少突发环境事件的发生，建立公司防范有力、指挥有序、快速高效和统一协调的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体系。

环境治理和保护的投入及缴纳环境保护税的相关情况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环境保护投入 1,823,767.10 元，缴纳环境保护税 715.09 元；

浙江晴天金属制品有限公司 2023 年环境保护投入 709,291.50 元，缴纳环境保护税 326.95 元；

浙江晴天木塑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环境保护投入 368,314.80 元，缴纳环境保护税 278.50 元。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为积极响应中国 2030 年前实现碳达峰，2060 年前实现碳中和的战略决策，浙江正特在 2022 年立项“碳中和项目”，依据 ISO14064-1:2018 标准，对公司所有园区开展全方位的温室气体盘查，通过组织边界和报告边界确定、排放源识别、间接排放源重要性风险评价，摸清了公司 2021 年温室气体排放总量。经过各方一年多的通力协作，于 2023 年 8 月 18 日

再次核查，碳排放量有明显下降，在新一轮盘查的碳排放量前提下，内部经过减排的机会点识别，制定减排管理计划，设定减排目标，最终申请进行审定，并于 2023 年 10 月 17 日正式取得 PAS2060: 2014 碳中和国际认证证书，成为我国户外休闲行业首家承诺碳中和的企业。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处罚原因	违规情形	处罚结果	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公司的整改措施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二、社会责任情况

1、股东和投资者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进行信息披露，提高公司的诚信度和透明度；公司通过投资者电话、电子邮箱、现场调研和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等多种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平等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同时尽可能为广大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使其充分行使股东权利；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2、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着力搭建和完善培养体系，组织新员工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培训、管理人员培训、消防安全培训及职业健康培训等广泛覆盖的培训机会，拓展职业发展通道和晋升机会，为员工提供广阔的发展空间。公司注重人文关怀和职工文化建设，构建了包含新员工关怀、困难职工关怀、节日关怀、生日关怀、父母配偶及子女关怀的员工关怀体系，以食宿、培训、节日福利、生日福利、员工慰问为内容的员工福利体系。

3、客户、供应商权益保护

公司秉承诚信守法经营理念，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有偿、自愿的原则开展各项商业活动。公司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客户满意为结果导向，全面为客户提供多层次的服务方案。公司重视互惠互利的供方关系，加强供应商管理和关系建设，严格规范采购行为，确保采购人员廉洁，提高采购效率、降低经营风险。

4、爱心助残，教育助力，公益慈善

公司真诚帮助社会弱势群体，吸纳残疾人作为公司员工，从事一些力所能及的生产工作，从而帮助其增强生活信心，增加经济收入、改善生活质量。

公司积极助力教育，扶贫帮困。从 2003 年开始，公司每月给下街头村 60 岁以上老人发放生活补助金 30 元，累计金额达 200 多万元；公司连续 10 年助力阿拉善地区生态改善，成为阿拉善 SEE 生态协会终身会员；出资为大田中心校赠送电脑、为大田中学修建运动场等。2019 年，公司被临海市授予“最具爱心慈善企业”。

三、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开展共富工坊合作

“共富工坊”是临海市在新形势下推动农民就业增收、集体经济发展壮大、企业降本增效的一次有益尝试。其主要形式为企业将生产订单发给农户，在帮助农户就近就业的同时，促进企业扩大产能。浙江正特作为区域内重点企业，积极响应政策号召，将部分缝纫订单予以周边的共富工坊外协生产。

2023 年,公司继续与临海市政府合作,大力支持“共富工坊”的发展,并与临海 12 个“共富工坊”签订缝纫订单 50 万件,发出工资超过 1000 万元。“共富工坊”项目促进了临海市就业形势,带动近万农村富余劳动力实现就地就近就业。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正特投资	股份锁定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p>1、自正特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正特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正特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和披露股票减持计划，并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3、本公司所持正特股份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正特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正特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3 年 3 月 19 日，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正特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正特股份上市后因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4、本公司作为正特股份控股股东期间，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的，本公司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督促正特股份预先披露本公司的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等信息，且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并予以公告。本公司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正特股份股份总数的 1%；本公司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正特股份股份总数的 2%。本公司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披露公告。如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并导致本公司不再具有正特股份控股股东身份的，本公司承诺在相应情形发生后的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本条承诺。5、作为正特股份的控股股东，本公司将向正特股份申报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正特股份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6、本公司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被质押及因执行股票质押协议导致本公司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份被出售的，本公司承诺将在相应事实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正特股份，并督促正特股份对相应情形公告。7、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公司承诺不减持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份：（1）正特股份或者本公司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2）本公司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若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所持有正特股份股票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p>	2022 年 09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益的，所得的收益归正特股份所有，本公司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正特股份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正特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正特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 5% 以上股东陈永辉	股份锁定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p>1、自正特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正特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正特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和披露股票减持计划，并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3、本人所持正特股份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正特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正特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3 年 3 月 19 日，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正特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正特股份上市后因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4、本人作为正特股份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期间，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的，本人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督促正特股份预先披露本人的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等信息，且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并予以公告。本人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正特股份股份总数的 1%；本人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正特股份股份总数的 2%。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披露公告。如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并导致本人不再具有正特股份实际控制人身份的，本人承诺在相应情形发生后的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本条承诺。5、作为正特股份的实际控制人、董事长兼总经理，本人将向正特股份申报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正特股份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所持有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6、如本人在任期内提前离职的，在本人离职前最近一次就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该次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7、本人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被质押及因执行股票质押协议导致本人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份被出售的，本人承诺将在相应事实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正特股份，并督促正特股份对相应情形公告。8、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承诺不减持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份：（1）正特股份或者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2）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9、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工作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所持有正特股份股票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正特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p>	2022 年 09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正特股份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正特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正特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陈华君及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陈宣义	股份锁定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p>1、自正特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正特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正特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人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和披露股票减持计划，并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3、本人所持正特股份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正特股份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正特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3 年 3 月 19 日，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正特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正特股份上市后因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4、本人作为正特股份实际控制人陈永辉的一致行动人期间，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的，本人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督促正特股份预先披露本人的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等信息，且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并予以公告。本人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正特股份股份总数的 1%；本人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正特股份股份总数的 2%。本人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披露公告。如本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且本人不再具有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身份的，本人承诺在相应情形发生后的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本条承诺。5、作为正特股份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本人将向正特股份申报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正特股份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6、本人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被质押及因执行股票质押协议导致本人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份被出售的，本人承诺将在相应事实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正特股份，并督促正特股份对相应情形公告。7、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承诺不减持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份：</p> <p>（1）正特股份或者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2）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所持有正特股份股票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正特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正特股份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正特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正特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 年 09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正特合伙	股份锁定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p>1、自正特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正特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正特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企业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和披露股票减持计划，并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3、本企业所持正特股份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正特股份上市</p>	2022 年 09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诺			<p>后 6 个月内如正特股份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23 年 3 月 19 日，如该日非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企业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上述发行价指正特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正特股份上市后因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上述发行价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4、本企业作为正特股份大股东期间，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的，本企业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督促正特股份预先披露本企业的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等信息，且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并予以公告。本企业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正特股份股份总数的 1%；本企业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正特股份股份总数的 2%。本企业减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公司并由公司披露公告。如本企业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并导致本企业不再具有正特股份大股东身份的，本企业承诺在相应情形发生后的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本条承诺。5、作为正特股份的大股东，本企业将向正特股份申报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正特股份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6、本企业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被质押及因执行股票质押协议导致本企业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份被出售的，本企业承诺将在相应事实发生之日起 2 日内通知正特股份，并督促正特股份对相应情形公告。7、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企业承诺不减持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份：</p> <p>（1）正特股份或者本企业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2）本企业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交易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所持有正特股份股票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正特股份所有，本企业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正特股份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正特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正特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股东伟星创投	股份锁定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p>1、自正特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正特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正特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公司所持有的公司股份锁定期届满后，本公司将认真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和披露股票减持计划，并按照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披露减持进展情况。3、本公司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正特股份股份总数的 1%；本公司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正特股份股份总数的 2%。如本公司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本公司持有的正特股份首发前股份的，本公司承诺在相应情形发生后的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本条承诺。如果本公司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入归正特股份所有，本公司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正特股份指定账户；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正特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正特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2 年 09 月 19 日	1 年	履行完毕
首次	公司股	股份锁定	1、自正特股份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正特股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	2022 年 09	长期	正常履行

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东、监事侯小华	及持股意向的承诺	<p>股份，也不由正特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2、本人作为正特股份股东、监事会主席期间，如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有的正特股份股票的，本人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督促正特股份预先披露本人的减持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区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等信息，且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并予以公告。本人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正特股份股份总数的 1%；本人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的总数，不超过正特股份股份总数的 2%。</p> <p>3、作为正特股份的监事会主席，本人将向正特股份申报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正特股份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所持有的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直接、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4、如本人在任期内提前离职的，在本人离职前最近一次就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时确定的任期内和该次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1）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董监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5、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人承诺不减持正特股份股份：（1）本人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 6 个月的。（2）本人因违反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 3 个月的。（3）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情形。6、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符合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况下 10 个工作日内回购违规卖出的股票，且自回购完成之日起自动延长所持有正特股份股票的锁定期 3 个月。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得的收益归正特股份所有，本人将在获得收益的 5 日内将前述收益支付至正特股份指定账户；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正特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正特股份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月 19 日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	<p>（1）若公司稳定股价预案措施涉及公司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回购义务等稳定股价措施的，公司无正当理由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制定当年年度分红政策时，以单次不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单一会计年度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 的标准向全体股东实施现金分红。（2）若公司稳定股价措施涉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如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公司有权责令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限期内仍不履行的，则公司有权暂停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暂停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直至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根据《稳定股价预案》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3）若公司稳定股价措施涉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无正当理由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公司有权责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限期内履行增持股票义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仍不履行的，则公司有权将暂停其在中国处领取工资、奖金、津贴和股东分红（如有），直至其本人按《稳定股价预案》内容的规定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4）上述承诺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真实意思表示，相关责任主体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相关责任主体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22 年 09 月 19 日	3 年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正特投资、实际控制人陈永辉	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	<p>(1) 本公司/本人将在以下事项发生时根据《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的义务：1) 当公司出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而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股东大会批准等导致无法实施股票回购的，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 公司为稳定股价实施股份回购方案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 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达到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或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达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公司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后，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时；4) 本公司/本人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2) 在不影响公司上市条件的前提下，本公司/本人将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书面通知公司董事会本公司/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由公司公告，增持计划包括拟增持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本公司/本人实施增持股份计划的期限应不超过 30 个交易日。(3) 本公司/本人增持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增持价格不超过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4)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触发需采取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不包括本公司/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公司/本人将继续按照《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 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从正特股份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3) 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从正特股份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6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公司/本人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公司/本人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5) 本公司/本人买入公司股票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本公司/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6) 若本公司/本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本公司/本人将暂停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直至本公司/本人根据《稳定股价预案》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2022 年 09 月 19 日	3 年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上市后稳定股价的承诺	<p>(1) 本人将在以下事项发生时根据《稳定股价预案》的要求履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义务：1) 当公司出现需要采取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而公司回购股票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者出现公司回购股票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份均无法实施的情形；2) 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实施稳定股价方案届满之日后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仍低于其上一个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3) 公司单一会计年度用于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达到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未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或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达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且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达到公司上市后累计从公司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60%，公司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均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启动条件再次被触发时；4) 本人自愿优先于或同时于在先顺位义务主体承担稳定股价的义务。(2) 本人将在触发增持义务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提出增持公司股份的方案，书面通知公司董事会本人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并由公司公告，增持计划包括拟增持股票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及完成期限等信息。本人实施增持股份计划的期限将不超过 30 个交易日。(3) 本人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增持。(4)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多</p>	2022 年 09 月 19 日	3 年	正常履行

			<p>次触发上述需采取稳定股价措施条件的（不包括公司本人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自实施完毕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由公司公告日后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股票收盘价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本人将继续按《稳定股预案》执行，但应遵循以下原则：1）增持股份的价格不高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单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本人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和的 20%；3）单一会计年度累计用于增持的资金金额不超过本人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和的 6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人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情形时，本人将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p> <p>（5）本人买入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法定上市条件。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6）若本人无正当理由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本人将暂停从公司领取全部工资、奖金、津贴和股东分红，直至本人根据《稳定股价预案》采取相应的稳定股价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关于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p>1、本公司《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2、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本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认定有关违法事实的当日进行公告，并在 5 个工作日内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并发出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审议具体回购方案；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公司股票的方案后，公司将依法通知债权人，并向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然后启动并实施股份回购程序。回购价格以本公司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本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本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及回购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3、如本公司《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时，应及时、充分披露其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公司及其投资者的权益；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p>	2022 年 09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控股股东正特投资	关于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p>1、正特股份《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2、如正特股份《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正特股份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承诺极力促使正特股份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正特股份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正特股份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如正特股份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3、如正特股份《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暂停在正特股份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公司持有的浙江正特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正特股份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p>	2022 年 09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实际控制人陈永辉	关于信息披露真实性、	<p>1、正特股份《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2、如正特股份《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正特股份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承诺极力促使正特股份依法回购首次公开</p>	2022 年 09 月 1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融资时所作承诺		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以正特股份股票发行价格和有关违法事实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之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正特股份股票交易均价的孰高者确定。如正特股份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3、如正特股份《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在违反上述承诺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暂停在正特股份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浙江正特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正特股份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回购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1、正特股份《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2、如正特股份《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正特股份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则本人承诺促使正特股份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3、如正特股份《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4、如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应书面说明具体原因并通过正特股份予以公告，并不得向正特股份领取全部工资、奖金、津贴和股东分红（如有），同时直接或间接持有正特股份股票（如有）的锁定期相应延长，直至相关承诺履行完毕。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	关于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若因国泰君安证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先行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律师植德律师	关于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植德律师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真实、准确、完整、及时，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因本所未能勤勉尽责，为本项目制作、出具的申请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	关于信息披露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因天健会计师为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并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评估机构坤元评估	关于信息披露真实性、	如因坤元评估为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制作、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坤元评报〔2015〕616号和坤元评报〔2021〕97号）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在该等事项依法认定后，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融资时所作承诺		准确性、完整性的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全董事、 高级 管理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和承诺	(1) 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 承诺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 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 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 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控股股东 正特 投资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和承诺	(1) 任何情形下，本公司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 本公司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3) 本公司将尽最大努力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4) 如因本公司的原因导致公司未能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实际 控制 人陈 永辉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和承诺	(1) 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实际控制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2) 本人将切实履行作为实际控制人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3) 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4) 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5) 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6) 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7) 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8) 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9) 本人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	承诺主体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补偿金额由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根据证券监督管理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确定；4、在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不得以任何形式向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	公司 控股 股东 正特	承诺主体未能履行	本公司/本人将严格履行本公司/本人在正特股份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若本公司/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公司/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本公司/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投资、实际控制人陈永辉	承诺的约束措施	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补偿金额由本公司/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由有关机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认定赔偿；4、在本公司/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浙江正特股份；5、在本公司/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将停止在正特股份处领取股东分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正特合伙	承诺主体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在正特股份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积极接受社会监督。若本企业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补偿金额由本企业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由有关机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认定赔偿；4、在本企业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浙江正特股份；5、在本企业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将停止在正特股份处领取股东分红。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承诺主体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在正特股份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若本人未能完全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则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致歉并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3、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补偿金额由本人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或由有关机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认定赔偿；4、在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浙江正特股份；5、在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正特股份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亦不得以任何形式接受正特股份增加支付的薪资或津贴。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永辉	同业竞争	1、除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外，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包括本公司全资、控股公司及本公司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现有业务、产品与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正在或将要开展的业务、产品不存在相同或类型的情形、不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与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2、在今后的业务中，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不与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进行同业竞争，即：（1）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直接或通过其他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独资、合资、合作经营或者承包、租赁经营）间接从事与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其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似的经营活动，以避免对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2）如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不与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与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公司、企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停止生产经营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但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可以采取优先收购或委托经营的方式将相关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竞争业务集中到正特股份经营，以避免同业竞争。（3）若有第三方向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提供任何业务机会，该业务直接或间接与正特股份业务有竞争或者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有能力、有意向承揽该业务的，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应当立即通知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该业务机会，并尽力促使该业务以合理的条款和条件由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承接。3、如正特股份或相关监管部门认定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正在或将要从事的业务与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同业竞争，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其他公司将在正特股份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项业务。如正特股份进一步提出受让请求，本公司/本人及本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将无条件按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介机构审计或评估的公允价格将上述业务和资产优先转让给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4、本公司/本人承诺不会利用正特股份的控股股东地位损害正特股份及正特股份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5、如本公司/本人及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有任何违反上述承诺的事项发生，本公司/本人将承担因此给正特股份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一切损失（含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永辉	关联交易	1、本公司/本人将诚信和善意履行作为正特股份股东的义务，尽量避免和减少与正特股份（包括其控制的企业，下同）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包括本人全资、控股公司及本人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下同）将与正特股份按照公平、公允、等价有偿等原则依法签订规范的关联交易协议，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正特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在公平合理和正常商业交易的情况下进行交易，保证关联交易价格具有公允性，并保证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和正特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利用关联交易非法转移正特股份的资金、利润，不利用关联交易损害正特股份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保证不利用股东地位谋取不当利益或谋求与正特股份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不以任何形式损害正特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公司/本人承诺在正特股份的股东大会对涉及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的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3、本公司/本人承诺将不会要求和接受正特股份给予的与其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给予独立第三方的条件相比更为优惠的条件。4、杜绝本公司/本人及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正特股份的资金、资产的行为。5、任何情况下，不要求正特股份向本公司/本人及关联方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6、本公司/本人保证将依照正特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参加股东大会，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并承担股东义务，不谋取不正当利益，不损害正特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7、本公司/本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	2022年09月19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	不适用					

<p>诺超 期未 履行 完毕 的， 应当 详细 说明 未完 成履 行的 具体 原因 及下 一步 的工 作计 划</p>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公司自 2023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1 月 30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正特电商对外投资新设控股子公司 Abba Patio LLC.，注册地为美国亚特兰大，注册资本 30 万美元，正特电商出资 20 万美元，持股比例 66.67%。

2023 年 6 月 5 日，公司对外投资新设全资子公司 ZT Outdoor Living GmbH，注册地为德国德累斯顿，注册资本 50 万欧元。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9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文军、刘雨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孙文军 5 年，刘雨 1 年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支付其内部控制的审计报告费用为 15 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美国晴天税务审计事项	335.73	否	已签署和解协议	案件已达成和解	根据和解协议约定支付和解金		
德仁集团担保事项	710.98	是	执行中	公司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待债权抵押物处置完成后支付相关费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采购货物	市场定价	-	298.17	1.53%	500	否	-	-		
浙江伟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2.75%股权的股东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采购货物	市场定价	-	176.92	13.49%	300	否	-	-		
日本高秀株式会社	联营企业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	采购货物	市场定价	-	1.15	2.16%		是	-	-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

深圳市长岭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接受关联方提供的劳务	接受运营服务	市场定价	-	353.74	100.00%	200	是	-	-	2023年04月28日 m.cn/)《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	出售货物	市场定价	-	44.92	0.62%	65	否	-	-	
浙江伟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2.75%股权的股东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	出售货物	市场定价	-	209.95	1.82%	100	是	-	-	
日本高秀株式会社	联营企业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	向关联方出售商品	出售货物	市场定价	-	1,089.57	1.14%	2,000	否	-	-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向关联方出租厂房	出租厂房	市场定价	-	31.89	9.67%	35	否	-	-	
合计				--	--	2,206.31	--	3,200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公司本年初对2023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地预计额度,在报告期内与各关联方之间的日常关联交易都正常履行,不存在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公司 2023 年度出租房屋取得收入金额共 3,299,107.28 元。(不含税)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重大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七、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2,500,000	75.00%				-4,477,125	-4,477,125	78,022,875	70.93%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82,500,000	75.00%				-4,477,125	-4,477,125	78,022,875	70.9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70,017,750	63.65%				-4,110,000	-4,110,000	65,907,750	59.92%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482,250	11.35%				-367,125	-367,125	12,115,125	11.0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7,500,000	25.00%				4,477,125	4,477,125	31,977,125	29.07%
1、人民币普通股	27,500,000	25.00%				4,477,125	4,477,125	31,977,125	29.07%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									

他									
三、股份总数	110,000,000	100.00%						110,000,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次公司股份变动的的原因系首次发行前已发行的部分股份于 2023 年 9 月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公司解除首发限售股份数量为 5,578,5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7%。因股东侯小华先生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其持有的首发限售股 1,486,500 股解除限售后因为董监高持股锁定规定又锁定了 1,101,375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9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首次公开发行前已发行股份上市流通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27）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及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批准，报告期内完成了浙江伟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侯小华限售股份的解除限售变更登记及公告。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正特投资	58,565,250	0	0	58,565,25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9 月 19 日
陈永辉	7,342,500	0	0	7,342,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9 月 19 日
正特合伙	7,342,500	0	0	7,342,50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9 月 19 日
伟星创投	4,110,000	0	4,110,00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23 年 9 月 19 日
陈华君	3,671,250	0	0	3,671,250	首发前限售股	2025 年 9 月 19 日
侯小华	1,468,500	0	367,125	1,101,375	首发前限售股/ 高管锁定股	2023 年 9 月 19 日解锁部分首发限售股，后续按高管锁定股的规定解除限售
合计	82,500,000	0	4,477,125	78,022,87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07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978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临海市正特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3.24%	58,565,250	0	58,565,250	0	不适用	0
陈永辉	境内自然人	6.68%	7,342,500	0	7,342,500	0	不适用	0
临海市正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6.68%	7,342,500	0	7,342,500	0	不适用	0
陈华君	境内自然人	3.34%	3,671,250	0	3,671,250	0	不适用	0
浙江伟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75%	3,020,000	-1,090,000	0	3,020,000	不适用	0
侯小华	境内自然人	1.34%	1,468,500	0	1,101,375	367,125	不适用	0
杨林庚	境内自然人	0.19%	208,000	+208,000	0	208,000	不适用	0
赵能平	境内自然人	0.19%	205,200	+205,200	0	205,200	不适用	0
光大证券	国有法人	0.14%	156,325	-69,480	0	156,325	不适用	0

股份有限 公司								
高盛公司 有限责任 公司	境外法人	0.14%	152,698	+152,698	0	152,698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 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 股东的情况（如有）（参 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正特投资为公司控股股东，陈永辉直接持有公司 6.68% 股份，通过正特投资间接控制公司 53.24% 的股权；通过正特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6.68% 的股权；通过与陈华君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控制公司 3.34% 的股权；陈永辉合计控制公司 69.94% 的股权。除此之外，未知前十名股东中的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 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 况的说明	无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 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参见注 10）	无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浙江伟星创业投资有限 公司	3,020,000	人民币普 通股	3,020,000					
侯小华	367,125	人民币普 通股	367,125					
杨林庚	208,000	人民币普 通股	208,000					
赵能平	205,200	人民币普 通股	205,20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6,325	人民币普 通股	156,325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152,698	人民币普 通股	152,698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 公司	146,204	人民币普 通股	146,204					
王嘉杰	139,500	人民币普 通股	139,500					
刘菊香	138,300	人民币普 通股	138,300					
吴汉枢	132,400	人民币普 通股	132,4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 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 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 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 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 （如有）（参见注 4）	无							

前十名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较上期末发生变化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本报告期新增/退出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数量		期末股东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及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的股份数量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数量合计	占总股本的比例
杨林庚	新增	0	0.00%	208,000	0.19%
赵能平	新增	0	0.00%	205,200	0.19%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新增	0	0.00%	152,698	0.1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一国金量化多因子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退出	0	0.00%	0	0.00%
MORGANSTANLEY & CO.INTERNATIONAL PLC.	退出	0	0.00%	0	0.00%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退出	0	0.00%	70,041	0.06%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临海市正特投资有限公司	陈永辉	2011 年 12 月 08 日	91331082587759963A	投资业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陈永辉	本人	中国	否
陈华君	一致行动（含协议、亲属、	中国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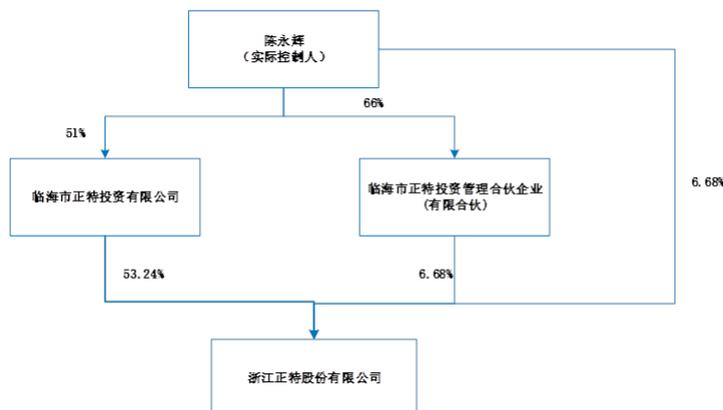
	同一控制)		
陈宣义	一致行动 (含协议、亲属、同一控制)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陈永辉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陈华君任公司行政人员。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4 年 04 月 29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天健审〔2024〕5080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孙文军、刘雨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正特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浙江正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浙江正特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二十四）收入”及“五、（二）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浙江正特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遮阳制品和休闲家具的销售收入。2023 年度浙江正特公司营业收入金额为 109,112.44 万元。由于营业收入是浙江正特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可能存在浙江正特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其设计是否有效，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检查销售合同，了解主要合同条款或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方法是否适当；

(3) 对营业收入及毛利率按产品、客户等实施实质性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或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 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提单及签收单据等；

(5) 实施函证程序，向主要客户确认交易事项及销售金额；

(6) 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至客户签收单据、提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 对境外电商营业收入获取主要平台的销售清单与营业收入进行核对，并测试电商销售回款情况；

(8) 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 存货可变现净值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三、（十三）5.存货跌价准备”及“五、（一）6.存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浙江正特公司存货账面余额为 30,014.32 万元，跌价准备为 1,390.90 万元，账面价值为 28,623.42 万元。

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管理层按照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由于存货金额重大，且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涉及重大管理层判断，我们将存货可变现净值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可变现净值，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评价这些控制的设计，确定其是否得到执行，并测试相关内部控制的运行有效性；

(2) 针对管理层以前年度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复核其结果或者管理层对其作出的后续重新估计；

(3) 选取项目评价存货估计售价的合理性，复核估计售价是否与销售合同价格、市场销售价格、历史数据等一致；

(4) 评价管理层就存货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5) 测试管理层对存货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是否准确；

(6) 结合存货监盘，识别是否存在库龄较长、型号陈旧、产量下降、生产成本或售价波动、技术或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形，评价管理层就存货可变现净值所作估计的合理性；

(7) 检查与存货可变现净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 汇率变动

1. 事项描述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五、（二）6.财务费用，五、（二）8.投资收益及五、（二）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023 年度浙江正特公司财务费用金额为 -2,455.29 万元，其中汇兑损益金额为-972.75 万元；投资收益-1,847.52 万元，其中处置外汇远期合约取得的投资收益-1,782.29 万元；公允价值变动收益-54.23 万元，其中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54.23 万元。

由于浙江正特公司营业收入以外销为主，收款时的汇率波动是报告期财务费用波动的主要形成原因，对浙江正特公司利润波动影响较大，为此我们将汇率变动确认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汇率变动，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与管理层充分沟通，获取应对汇率波动风险的措施以及未来应对计划，以验证浙江正特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性；

(2) 复核银行存款和应收账款外币业务的核算是否遵循了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并对外币银行存款和应收账款年末汇率进行复核，以验证汇兑损益计算的准确性；

(3) 复核远期结售汇业务的核算是否遵循了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并对远期结售汇业务年末公允价值和已结汇业务损益进行复核；

(4) 通过函证等程序确认年末以外币计量的货币性项目、应收账款等余额的准确性。

四、其他信息

浙江正特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浙江正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浙江正特公司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浙江正特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浙江正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浙江正特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浙江正特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 月 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10,091,237.05	456,420,583.5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42,120.95	4,895,942.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100,089,498.01	70,308,676.4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0,210,817.74	28,794,894.8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694,215.98	2,875,499.46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6,234,228.88	329,169,429.6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0,222,662.04	15,007,049.22
流动资产合计	851,884,780.65	907,472,075.1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29,866.51	6,659,686.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653,028.12	10,065,783.47
固定资产	313,100,945.36	262,588,313.57
在建工程	68,682,616.11	99,699,824.2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739,270.96	8,894,813.26
无形资产	72,511,806.81	69,201,205.1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231,753.37	2,318,959.8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622,451.34	18,021,983.6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9,599.03	4,808,609.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01,051,337.61	482,259,178.94
资产总计	1,352,936,118.26	1,389,731,254.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949,958.1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84,379.80	19,829,377.4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285,000.00	90,430,000.00
应付账款	79,132,600.27	75,669,627.8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7,935,225.97	14,140,456.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545,352.14	31,467,041.91
应交税费	12,057,015.49	11,739,807.35

其他应付款	2,760,846.83	2,461,805.8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44,284.45	1,384,615.97
其他流动负债	388,158.54	312,634.75
流动负债合计	227,732,863.49	261,385,326.0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434,157.76	7,547,814.8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909,336.15	7,549,668.11
递延收益	18,351,992.64	19,249,793.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724,749.9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695,486.55	35,072,026.39
负债合计	262,428,350.04	296,457,352.4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41,254,176.53	550,724,734.6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3,758,071.11	-1,639,222.1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515,463.76	57,515,463.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4,975,243.01	379,069,657.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9,986,812.19	1,095,670,633.98
少数股东权益	520,956.03	-2,396,732.3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90,507,768.22	1,093,273,901.6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52,936,118.26	1,389,731,254.08

法定代表人：陈永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科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科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月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84,264,372.44	438,528,334.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42,120.95	1,895,942.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300,080,880.10	214,990,696.8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4,519,582.80	11,494,119.65
其他应收款	112,961,813.44	104,943,233.0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9,418,962.14	199,497,212.4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2,946,540.94	13,645,307.71
流动资产合计	1,016,534,272.81	984,994,845.7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0,562,545.72	26,648,493.7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5,468,306.91	35,965,487.68
固定资产	265,455,456.43	240,801,896.09
在建工程	66,816,962.96	98,146,976.4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51,958.53	426,017.67
无形资产	50,853,686.95	46,533,080.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912,720.64	1,172,114.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667,807.75	8,589,047.2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9,599.03	4,808,609.51
非流动资产合计	448,469,044.92	463,091,724.33
资产总计	1,465,003,317.73	1,448,086,570.0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949,958.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84,379.80	19,829,377.4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4,285,000.00	90,430,000.00

应付账款	68,632,472.05	67,799,452.6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6,773,057.86	12,425,976.26
应付职工薪酬	20,930,386.26	29,254,948.44
应交税费	5,360,342.95	5,236,207.25
其他应付款	4,177,366.87	3,220,313.1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96,976.57	412,769.20
其他流动负债	253,788.25	123,466.23
流动负债合计	203,893,770.61	242,682,468.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97,398.5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7,180,571.26	7,125,271.54
递延收益	18,126,010.44	18,988,081.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648,411.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5,803,980.24	26,761,764.68
负债合计	229,697,750.85	269,444,233.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54,600,968.41	554,600,968.4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7,628,042.80	57,628,042.80
未分配利润	513,076,555.67	456,413,325.4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35,305,566.88	1,178,642,336.6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65,003,317.73	1,448,086,570.0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91,124,421.62	1,382,167,007.76
其中：营业收入	1,091,124,421.62	1,382,167,007.7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068,121,624.52	1,280,881,375.87
其中：营业成本	825,717,831.84	1,092,219,767.6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1,012,126.29	8,340,106.61
销售费用	118,799,156.50	98,568,990.05
管理费用	91,769,356.30	67,312,319.67
研发费用	45,376,076.14	49,444,736.31
财务费用	-24,552,922.55	-35,004,544.39
其中：利息费用	2,749,684.54	1,609,973.06
利息收入	19,176,950.87	4,591,373.98
加：其他收益	7,165,082.08	14,565,857.8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75,240.28	-36,814,088.7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9,819.77	-24,084.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2,258.85	-17,933,435.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64,978.34	5,034,680.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1,725.52	-4,516,068.2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5,210.52	195,980.4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778,886.71	61,818,558.66
加：营业外收入	413,273.83	27,269.68
减：营业外支出	2,066,540.52	2,184,819.6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125,620.02	59,661,008.71
减：所得税费用	-4,432,343.07	4,190,167.9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57,963.09	55,470,840.7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557,963.09	55,470,840.7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905,585.25	59,187,610.78
2.少数股东损益	-6,347,622.16	-3,716,770.0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11,473.09	-1,667,306.9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118,848.96	-1,606,359.51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118,848.96	-1,606,359.51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118,848.96	-1,606,359.51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2,624.13	-60,947.46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46,490.00	53,803,533.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786,736.29	57,581,251.27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6,540,246.29	-3,777,717.5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5	0.6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5	0.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陈永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叶科 会计机构负责人：叶科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944,889,627.56	1,266,517,562.49
减：营业成本	720,960,668.57	1,020,435,376.58
税金及附加	10,636,225.21	7,884,377.74
销售费用	21,315,308.99	27,360,974.83
管理费用	82,195,213.63	59,046,913.18

研发费用	44,493,774.96	49,444,736.31
财务费用	-25,938,653.23	-37,131,278.48
其中：利息费用	2,271,106.78	1,343,813.34
利息收入	19,220,561.69	4,574,179.40
加：其他收益	5,385,488.12	8,105,762.4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551,506.18	-36,819,418.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9,819.77	-24,084.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42,258.85	-17,933,435.4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55,385.53	6,548,104.9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42,761.84	-1,945,715.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8,857.89	174,856.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3,729,523.04	97,606,617.11
加：营业外收入	267,984.73	25,056.66
减：营业外支出	1,835,176.86	1,980,469.0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162,330.91	95,651,204.74
减：所得税费用	4,499,100.70	7,733,564.4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663,230.21	87,917,640.3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7,663,230.21	87,917,640.3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		

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7,663,230.21	87,917,640.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92,962,680.45	1,478,453,098.8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2,836,111.44	141,865,286.4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08,454.62	54,270,487.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9,107,246.51	1,674,588,873.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77,144,777.68	1,220,441,041.9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79,755,899.71	190,025,035.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5,581,341.47	40,318,083.4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304,581.00	178,247,789.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4,786,599.86	1,629,031,951.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20,646.65	45,556,921.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576,265.90	4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39.44	117,181.6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72,349.26	1,617,231.0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9,854.60	42,734,412.6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0,689,903.68	105,144,646.84

投资支付的现金	36,256,361.25	70,994,328.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6,946,264.93	176,138,974.8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896,410.33	-133,404,562.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88,543.33	403,335,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688,543.33	1,96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1,924,500.00	137,528,4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2,613,043.33	540,863,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6,122,900.00	153,614,650.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43,749.08	1,304,575.7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144,292.08	29,016,608.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3,510,941.16	183,935,834.4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897,897.83	356,927,565.5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153,727.71	1,062,488.0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319,933.80	270,142,413.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7,132,023.59	136,989,610.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812,089.79	407,132,023.59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71,092,226.60	1,253,168,779.73
收到的税费返还	71,203,443.09	135,178,458.0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4,645,665.69	73,830,938.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36,941,335.38	1,462,178,176.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06,608,971.80	1,110,282,296.3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45,996,063.89	172,291,515.34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939,786.49	26,341,975.9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3,052,199.58	115,461,120.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6,597,021.76	1,424,376,908.4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344,313.62	37,801,267.6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4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239.44	111,851.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3,472.92	174,669.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4,712.36	41,286,521.1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1,917,312.79	102,371,275.56
投资支付的现金	40,900,232.96	69,994,328.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2,817,545.75	172,365,603.5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2,032,833.39	-131,079,082.4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01,375,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1,924,500.00	137,528,4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924,500.00	538,903,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6,122,900.00	153,614,650.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243,749.08	1,304,575.7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44,001.02	26,935,648.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110,650.10	181,854,874.3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86,150.10	357,048,525.7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690,980.90	4,432,351.2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0,183,688.97	268,203,062.1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93,418,534.15	125,215,471.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234,845.18	393,418,534.15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 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 配利 润	其他			小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000,000.00				550,724,734.61		-1,639,222.15		57,515,463.76		379,069,657.76		1,095,670,633.98	-2,396,732.38	1,093,273,901.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000,000.00				550,724,734.61		-1,639,222.15		57,515,463.76		379,069,657.76		1,095,670,633.98	-2,396,732.38	1,093,273,901.60
三、本期					-9,472.11		-2,112.11				5,905.58		-5,682.11	2,917.68	-2,762.11

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0,55 8.08		8,84 8.96				5.25		3,82 1.79	8.41	6,13 3.3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2,11 8,84 8.96				16,9 05,5 85.2 5		14,7 86,7 36.2 9	- 6,54 0,24 6.29	8,24 6,49 0.0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9,47 0,55 8.08								- 9,47 0,55 8.08	9,45 7,93 4.70	- 12,6 23.3 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688, 543. 33	688, 543. 3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 9,47 0,55 8.08								- 9,47 0,55 8.08	8,76 9,39 1.37	- 701, 166. 71
(三) 利润分配											- 11,0 00,0 00.0 0		- 11,0 00,0 00.0 0		- 11,0 00,0 00.0 0
1. 提取盈余公积															

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000,000.00				541,254,176.53		-3,758,071.11		57,515,463.76		384,975,243.01		1,089,986,812.19	520,956,030.03	1,090,507,768.2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2,500,000.00				203,277,457.12		-32,862.64		48,723,699.73		328,673,811.01		663,142,105.22	-576,719.63	662,565,385.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2,500,000.00				203,277,457.12		-32,862.64		48,723,699.73		328,673,811.01		663,142,105.22	-576,719.63	662,565,385.59
三、本期增减	27,500,000.00				347,447,277.00		-1,606,350.00		8,791,764.03		50,395,846.70		432,528,528.00	-1,820,010.00	430,708,518.00

变动金额 (减少以 “-” 号填列)	0				49		9.51				5		76	2.75	01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 1,60 6,35 9.51				59,1 87,6 10.7 8		57,5 81,2 51.2 7	- 3,78 0,01 2.75	53,8 01,2 38.5 2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27,5 00,0 00.0 0				347, 447, 277. 49								374, 947, 277. 49	1,96 0,00 0.00	376, 907, 277. 49
1. 所有者 投入的 普通股	27,5 00,0 00.0 0				347, 447, 277. 49								374, 947, 277. 49	1,96 0,00 0.00	376, 907, 277. 49
2. 其他 权益 工具 持有 者投 入资 本															
3. 股份 支付 计入 所有 者权 益的 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 分配									8,79 1,76 4.03		- 8,79 1,76 4.03				
1. 提取 盈余 公积									8,79 1,76 4.03		- 8,79 1,76 4.03				
2. 提取 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000,000.00				550,724,734.61		-1,639,222.15		57,515,463.76		379,069,657.76		1,095,670,633.98	-2,396,732.38	1,093,273,901.60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3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10,000,000.00				554,600,968.41				57,628,042.80	456,413,325.46		1,178,642,336.6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0,000,000.00				554,600,968.41				57,628,042.80	456,413,325.46		1,178,642,336.67
三、本期增减										56,663,230.21		56,663,230.21

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 填列)												
(一) 综合收 益总 额										67,663 ,230.2 1		67,663 ,230.2 1
(二) 所有者 投入 和减 少资 本												
1. 所 有者 投入 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 益工 具持 有者 投入 资本												
3. 股 份支 付计 入所 有者 权益 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 润分 配										- 11,000 ,000.0 0		- 11,000 ,000.0 0
1. 提 取盈 余公 积												
2. 对 所有 者 (或 股										- 11,000 ,000.0 0		- 11,000 ,000.0 0

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												

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0,000,000.00				554,600,968.41				57,628,042.80	513,076,555.67		1,235,305,566.88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82,500,000.00				207,153,690.92				48,836,278.77	377,287,449.18		715,777,418.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82,500,000.00				207,153,690.92				48,836,278.77	377,287,449.18		715,777,418.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7,500,000.00				347,447,277.49				8,791,764.03	79,125,876.28		462,864,917.80
(一) 综合收益总										87,917,640.31		87,917,640.31

额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7,500,000.00				347,447,277.49							374,947,277.4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7,500,000.00				347,447,277.49							374,947,277.49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8,791,764.03	-8,791,764.03			
1. 提取盈余公积								8,791,764.03	-8,791,764.0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	110,000,000.00				554,600,968.41				57,628,042.80	456,413,325.46		1,178,642,336.67

余额												
----	--	--	--	--	--	--	--	--	--	--	--	--

三、公司基本情况

浙江正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浙江正特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正特公司）。正特股份公司系由自然人陈能森和侯小华共同出资组建，于 1996 年 9 月 12 日在临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浙江省临海市，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1082255225797Q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11,000 万元，股份总数 11,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A 股 78,022,875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31,977,125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22 年 9 月 19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行业。主要经营活动为遮阳制品、户外休闲家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主要有：遮阳制品、户外休闲家具。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 2024 年 4 月 29 日第三届第十三次董事会批准对外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本公司不存在导致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金融工具减值、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荷兰晴天、美国晴天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公司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认定为重要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公司将在建工程期初或期末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在建工程认定为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 15% 的境外经营实体确定为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
重要的子公司、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资产总额超过集团总资产的 15% 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子公司、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公司将持股比例超过 20% 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确定为重要的合营企业、联营企业、共同经营。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

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可变回报金额的，认定为控制。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列示于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1、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3) 不属于上述(1)或(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3)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 1)或 2)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①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

②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①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②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

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工具减值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公司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 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 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款项性质	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存在减值的，否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往来	款项性质	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存在减值的，否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其他应收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款项性质	除有确凿证据表明其存在减值的，否则不计提坏账准备

2. 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10	5
1-2 年	20	20

账 龄	应收账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 预期信用损失率（%）
2-3 年	30	30
3 年以上	100	1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3. 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13、合同资产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14、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15、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

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方法

(1) 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原则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公司结合分步交易的各个步骤的交易协议条款、分别取得的处置对价、出售股权的对象、处置方式、处置时点等信息来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多次交易事项属于“一揽子交易”：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

1) 个别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合并财务报表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16、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17、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年-20年	5%	9.50%-4.75%
通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年-5年	5%	31.67%-19.00%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年-10年	5%	19.00%-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3年-5年	5%	31.67%-19.00%

18、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类别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验收完成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专用设备	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设备采购部及相关使用部门验收

19、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20、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如下：

项 目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年，依据产权证书登记的产权期限	直线法
专利权	5-10 年，依据专利有效期	直线法
软件	5 年，依据预期收益年限	直线法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一)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

(1) 人员人工费用

人员人工费用包括公司研发人员的工资薪金、基本养老保险费、基本医疗保险费、失业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外聘研发人员的劳务费用。

研发人员同时服务于多个研究开发项目的，人工费用的确认依据公司管理部门提供的各研究开发项目研发人员的工时记录，在不同研究开发项目间按比例分配。

直接从事研发活动的人员、外聘研发人员同时从事非研发活动的，公司根据研发人员在不同岗位的工时记录，将其实际发生的人员人工费用，按实际工时占比等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2) 直接投入费用

直接投入费用是指公司为实施研究开发活动而实际发生的相关支出。包括：1) 直接消耗的材料、燃料和动力费用；2) 用于中间试验和产品试制的模具、工艺装备开发及制造费，不构成固定资产的样品、样机及一般测试手段购置费，试制产品的检验费；3) 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的运行维护、调整、检验、检测、维修等费用。

(3) 折旧费用

折旧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和在用建筑物的折旧费。

用于研发活动的仪器、设备及在用建筑物，同时又用于非研发活动的，对该类仪器、设备、在用建筑物使用情况做必要记录，并将其实际发生的折旧费按实际工时和使用面积等因素，采用合理方法在研发费用和生产经营费用间分配。

(4)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

无形资产摊销费用是指用于研究开发活动的软件、知识产权、非专利技术（专有技术、许可证、设计和计算方法等）的摊销费用。

(5)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是指公司委托境内外其他机构或个人进行研究开发活动所发生的费用（研究开发活动成果为公司所拥有，且与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紧密相关）。

(6) 其他费用

其他费用是指上述费用之外与研究开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其他费用，包括专家咨询费、高新科技研发保险费，研发成果的检索、论证、评审、鉴定、验收费用，知识产权的申请费、注册费、代理费，会议费、差旅费、通讯费等。

（二）研发支出的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21、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22、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合同负债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相互抵销后以净额列示。

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 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 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

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26、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 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3) 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 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 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 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 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 收入计量原则

(1) 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2)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3)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4)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销售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等产品，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经客户签收时确认收入。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1) 一般外销产品收入模式下，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利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2) 境外电商自营模式下，客户通过电商平台下订单并按公司指定的付款方式支付货款后，由公司委托物流公司将商品配送交付予客户，公司在将商品发出时确认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无

27、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的条件；(2) 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2.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3.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4. 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 企业合并；(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公司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1) 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29、租赁

(1)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3)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4)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公司按照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如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0、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无

31、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公司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无	0.00
公司自 2023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无	0.00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出口货物享受“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3%、10%、9%、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 后余值的 1.2% 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 计缴	1.2%、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浙江晴天花园家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晴天花园）	20% ¹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²	25%

注 1：《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子公司晴天花园符合小型微利企业认定要求，本期享受上述所得税优惠政策。

注 2：子公司 Sorara Outdoor Living B.V.（以下简称荷兰晴天）、ZT Outdoor Living GmbH（以下简称德国 ZT）、孙公司 Sorara Outdoor Living USA, Inc.（以下简称美国晴天）、孙公司 ZT Outdoor Living, INC.（以下简称正特美国电商）、孙公司 Abba Patio LLC（以下简称美国 ABBA）分别按荷兰、德国和美国当地企业所得税税率执行。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

（1）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财税〔2015〕78 号文件），子公司浙江晴天木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晴天木塑）生产的改性再生专用料和再生塑料制品符合增值税即征即退条件，2023 年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比例 70% 的优惠政策，2023 年享受退税金额为 50,076.70 元。

（2）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增值税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52 号），子公司台州市中泰制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制管）享受按每位残疾人员 9.936 万元/年增值税退税的优惠政策，2023 年享受退税金额为 1,257,079.80 元。

2. 土地使用税

根据浙江省地方税务局关于对安置残疾人就业的单位定额减征城镇土地使用税相关法规，子公司中泰制管 2023 年度土地使用税减免 58,000.00 元。

3. 附加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税〔2023〕12 号），子公司晴天花园享受城市维护建设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减半政策，2023 年度城市维护建设税、印花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减免金额分别为 15,292.29 元、2,159.74 元、6,553.83 元和 4,369.24 元。

4. 企业所得税

（1）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对浙江省 2021 年认定的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进行备案的公告》，公司通过浙江省 2021 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取得编号为 GR20213300346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公司 2023 年度所得税享受减按 15% 的税率计缴的优惠政策。

(2)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安置残疾人员就业有关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09〕70号），公司及子公司中泰制管 2023 年度可享受企业所得税税前工资加计扣除的优惠政策，即企业支付给残疾人员的实际工资可全额在计算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外，还可再按支付残疾人实际工资金额的 100%加计扣除。

(3)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08〕47号），子公司晴天木塑生产的产品以《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年版）所列资源为主要原材料，且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在计算企业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时，减按 90%计入当年收入总额。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4,281.10	32,734.38
银行存款	354,732,774.47	407,053,198.56
其他货币资金	55,284,181.48	49,334,650.65
合计	410,091,237.05	456,420,583.5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9,431,028.76	12,767,306.54

其他说明：

2023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系保函保证金 4,249,620.00 元，定期存单质押 51,029,527.26 元及 PAYPAL 账户余额 5,034.22 元；2022 年末其他货币资金系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9,800.00 元，保函保证金 4,178,760.00 元，定期存单质押 45,000,000.00 元及 PAYPAL 账户余额 46,090.65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342,120.95	4,895,942.00
其中：		
远期外汇合约	2,342,120.95	1,895,942.00
理财产品		3,000,000.00
其中：		
合计	2,342,120.95	4,895,942.00

其他说明：

3、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10,515,125.39	77,041,177.71
1至2年	782,356.45	1,212,799.53
2至3年		1,966.95
3年以上	49,347.30	632,662.75
3至4年	49,347.30	632,662.75
合计	111,346,829.14	78,888,606.9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346,829.14	100.00%	11,257,331.13	10.11%	100,089,498.01	78,888,606.94	100.00%	8,579,930.52	10.88%	70,308,676.42
其中：										
合计	111,346,829.14	100.00%	11,257,331.13	10.11%	100,089,498.01	78,888,606.94	100.00%	8,579,930.52	10.88%	70,308,676.4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1,257,331.13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110,515,125.39	11,051,512.54	10.00%
1-2年	782,356.45	156,471.29	20.00%
3年以上	49,347.30	49,347.30	100.00%
合计	111,346,829.14	11,257,331.1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账龄确定组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579,930.52	2,678,400.61		1,000.00		11,257,331.13
合计	8,579,930.52	2,678,400.61		1,000.00		11,257,331.1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临海市沅通休闲用品有限公司	货款	1,000.00	已注销		否
合计		1,000.00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9,986,879.21		19,986,879.21	17.95%	1,998,687.92
第二名	18,254,966.06		18,254,966.06	16.39%	1,825,496.61
第三名	17,038,802.74		17,038,802.74	15.30%	1,703,880.27
第四名	10,289,674.00		10,289,674.00	9.24%	1,028,967.40
第五名	7,626,677.65		7,626,677.65	6.85%	762,667.77
合计	73,196,999.66		73,196,999.66	65.73%	7,319,699.97

4、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694,215.98	2,875,499.46
合计	2,694,215.98	2,875,499.46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508,392.90	332,443.48
押金保证金	2,274,684.96	2,018,473.18
应收暂付款及其他	1,124,017.86	1,350,884.81
合计	3,907,095.72	3,701,801.47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638,035.18	2,448,859.88
1至2年	1,338,328.63	395,237.76
2至3年	60,000.00	308,957.42
3年以上	870,731.91	548,746.41
3至4年	870,731.91	
4至5年		3,482.30
5年以上		545,264.11
合计	3,907,095.72	3,701,801.47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907,095.72	100.00%	1,212,879.74	31.04%	2,694,215.98	3,701,801.47	100.00%	826,302.01	22.32%	2,875,499.46
其中：										

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508,392.90	13.01%			508,392.90	332,443.48	8.98%			332,443.48
账龄组合	3,398,702.82	86.99%	1,212,879.74	35.69%	2,185,823.08	3,369,357.99	91.02%	826,302.01	24.52%	2,543,055.98
其中：1年以内	1,129,642.28	28.91%	56,482.11	5.00%	1,073,160.17	2,116,416.40	57.17%	105,820.82	5.00%	2,010,595.58
1-2年	1,338,328.63	34.25%	267,665.72	20.00%	1,070,662.91	395,237.76	10.68%	79,047.55	20.00%	316,190.21
2-3年	60,000.00	1.54%	18,000.00	30.00%	42,000.00	308,957.42	8.35%	92,687.23	30.00%	216,270.19
3年以上	870,731.91	22.29%	870,731.91	100.00%	0.00	548,746.41	14.82%	548,746.41	100.00%	0.00
合计	3,907,095.72	100.00%	1,212,879.74	31.04%	2,694,215.98	3,701,801.47	100.00%	826,302.01	22.32%	2,875,499.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0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508,392.90		
合计	508,392.9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1,212,879.74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398,702.82	1,212,879.74	35.69%
其中：1年以内	1,129,642.28	56,482.11	5.00%
1-2年	1,338,328.63	267,665.72	20.00%
2-3年	60,000.00	18,000.00	30.00%
3年以上	870,731.91	870,731.91	100.00%
合计	3,398,702.82	1,212,879.7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105,820.82	79,047.55	641,433.64	826,302.01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66,916.43	66,916.43		
——转入第三阶段		-12,000.00	12,000.00	
本期计提	17,577.72	133,701.74	235,298.27	386,577.73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56,482.11	267,665.72	888,731.91	1,212,879.74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第一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已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26,302.01	386,577.73				1,212,879.74
合计	826,302.01	386,577.73				1,212,879.7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押金保证金	1,110,000.00	¹	28.41%	177,000.00
第二名	押金保证金	554,510.25	3 年及以上	14.19%	554,510.25
第三名	出口退税	508,392.90	1 年以内	13.01%	0.00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205,000.00	²	5.25%	115,000.00
第五名	应收暂付款及其他	152,442.72	3 年以上	3.90%	152,442.72
合计		2,530,345.87		64.76%	998,952.97

注 1：其中账龄 1 年以内 300,000.00 元，1-2 年 810,000.00 元

注 2：其中账龄 1-2 年 60,000.00 元，2-3 年 60,000.00 元，3 年以上 85,000.00 元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365,400.42	91.72%	27,889,275.30	96.85%
1 至 2 年	260,951.81	2.56%	621,106.56	2.16%
2 至 3 年	395,185.74	3.87%	259,142.37	0.90%
3 年以上	189,279.77	1.85%	25,370.60	0.09%
合计	10,210,817.74		28,794,894.83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 余额的比例 (%)
第一名	1,793,904.64	17.57
第二名	849,924.00	8.32
第三名	824,254.25	8.07
第四名	702,165.05	6.88
第五名	663,103.80	6.49
小 计	4,833,351.74	47.33

其他说明：

6、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524,412.13	2,875,226.22	30,649,185.91	64,934,865.85	3,226,867.30	61,707,998.55
在产品	76,180,879.58	1,395,279.81	74,785,599.77	77,931,260.89	2,047,840.04	75,883,420.85
库存商品	167,938,166.68	9,441,147.09	158,497,019.59	181,827,457.95	11,002,940.17	170,824,517.78
发出商品	21,833,213.50	197,322.55	21,635,890.95	18,026,610.40		18,026,610.40

委托加工物资	666,532.66		666,532.66	2,726,882.04		2,726,882.04
合计	300,143,204.55	13,908,975.67	286,234,228.88	345,447,077.13	16,277,647.51	329,169,429.62

(2)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226,867.30	620,284.97		971,926.05		2,875,226.22
在产品	2,047,840.04	60,536.26		713,096.49		1,395,279.81
库存商品	11,002,940.17	-366,103.52		1,195,689.56		9,441,147.09
发出商品		197,322.55				197,322.55
合计	16,277,647.51	512,040.26		2,880,712.10		13,908,975.67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项目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	估计售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已将期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耗用或售出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7、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及留抵进项税额	16,801,880.30	10,032,229.25
预缴企业所得税	8,188,207.53	4,974,819.97
在途货币资金	1,582,574.21	
已开立尚未支付的票据	13,650,000.00	
合计	40,222,662.04	15,007,049.22

其他说明：

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5,828,132.39				101,734.12						5,929,866.51	
深圳市长聆科技有限公司	831,553.89				-831,553.89						1	
小计	6,659,686.28				-729,819.77						5,929,866.51	
合计	6,659,686.28				-729,819.77						5,929,866.51	

注 1：深圳市长聆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0 月末已处置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9、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598,444.67	9,848,555.56		17,447,000.23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4,417,293.17	8,541,499.54		12,958,792.71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417,293.17	8,541,499.54		12,958,792.71
4.期末余额	3,181,151.50	1,307,056.02		4,488,207.5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572,303.68	1,808,913.08		7,381,216.76
2.本期增加金额	563,132.22	223,396.72		786,528.94
(1) 计提或摊销	563,132.22	223,396.72		786,528.94
3.本期减少金额	3,759,245.35	1,573,321.95		5,332,566.3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759,245.35	1,573,321.95		5,332,566.30
4.期末余额	2,376,190.55	458,988.85		2,835,179.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04,960.95	848,067.17		1,653,028.12
2.期初账面价值	2,026,140.99	8,039,642.48		10,065,783.47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10、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13,100,945.36	262,588,313.5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313,100,945.36	262,588,313.57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通用设备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62,146,303.32	16,029,747.52	245,877,849.12	10,511,689.25	534,565,589.21
2.本期增加金额	24,311,220.73	9,017,594.51	64,243,718.21	281,061.93	97,853,595.38
(1) 购置	404,782.51	5,620,654.32	21,248,419.57	281,061.93	27,554,918.33
(2) 在建工程转入	19,489,145.05	2,854,192.31	42,980,391.87		65,323,729.23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417,293.17				4,417,293.17
(5) 外币报表折算		542,747.88	14,906.77		557,654.65
3.本期减少金额		260,650.45	6,290,938.77	473,966.42	7,025,555.64
(1) 处置或报废		260,650.45	6,290,938.77	473,966.42	7,025,555.64
4.期末余额	286,457,524.05	24,786,691.58	303,830,628.56	10,318,784.76	625,393,628.9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57,026,610.49	12,535,084.48	90,382,425.40	8,545,085.37	268,489,205.74
2.本期增加金额	16,965,294.83	3,665,346.38	24,645,623.62	1,406,527.29	46,682,792.12
(1) 计提	13,206,049.48	3,506,236.40	24,634,496.78	1,406,527.29	42,753,309.95
(2)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3,759,245.35				3,759,245.35
(3)外币报表折算		159,109.98	11,126.84		170,236.82
3.本期减少金额		182,740.46	5,791,716.85	448,435.84	6,422,893.15
(1) 处置或报废		182,740.46	5,791,716.85	448,435.84	6,422,893.15
4.期末余额	173,991,905.32	16,017,690.40	109,236,332.17	9,503,176.82	308,749,104.7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488,069.90		3,488,069.90
2.本期增加金额			55,508.98		55,508.98
(1) 计提			55,508.98		55,508.9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3,543,578.88		3,543,578.8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2,465,618.73	8,769,001.18	191,050,717.51	815,607.94	313,100,945.36
2.期初账面价值	105,119,692.83	3,494,663.04	152,007,353.82	1,966,603.88	262,588,313.57

11、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68,682,616.11	99,699,824.21
合计	68,682,616.11	99,699,824.21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安装设备	65,945,573.31	974,867.86	64,970,705.45	90,692,065.71	920,691.58	89,771,374.13
其他零星工程	3,711,910.66		3,711,910.66	9,928,450.08		9,928,450.08

合计	69,657,483.97	974,867.86	68,682,616.11	100,620,515.79	920,691.58	99,699,824.21
----	---------------	------------	---------------	----------------	------------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在安装设备		90,692,065.71	29,837,633.01	54,584,125.41		65,945,573.31						其他
其他零星工程		9,928,450.08	4,523,064.40	10,739,603.82		3,711,910.66						其他
合计		100,620,515.79	34,360,697.41	65,323,729.23		69,657,483.97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在安装设备	64,970,705.45	64,970,705.45	974,867.86				
合计	64,970,705.45	64,970,705.45	974,867.86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其他说明：

12、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511,233.52	12,511,233.52
2.本期增加金额	6,284,654.51	6,284,654.51
1) 租入	6,140,741.40	6,140,741.40
2) 外币报表折算	143,913.11	143,913.11
3.本期减少金额	4,024,381.42	4,024,381.42
1) 处置	4,024,381.42	4,024,381.42
4.期末余额	14,771,506.61	14,771,506.61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616,420.26	3,616,420.26
2.本期增加金额	3,392,131.15	3,392,131.15
(1) 计提	3,383,736.22	3,383,736.22
(2) 外币报表折算	8,394.93	8,394.93
3.本期减少金额	3,976,315.76	3,976,315.76
(1) 处置	3,976,315.76	3,976,315.76
4.期末余额	3,032,235.65	3,032,235.6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739,270.96	11,739,270.96
2.期初账面价值	8,894,813.26	8,894,813.26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9,950,590.33	6,448,866.84		9,393,789.74	105,793,246.91
2.本期增加金额	8,541,499.54	1,104,181.00		23,541.49	9,669,222.03

置	(1) 购置		1,104,181.00		23,541.49	1,127,722.4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8,541,499.54				8,541,499.54
	(5) 在建工程转入					
	3.本期减少金额		455,542.51			455,542.51
	(1) 处置		455,542.51			455,542.51
	4.期末余额	98,492,089.87	7,097,505.33		9,417,331.23	115,006,926.4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6,547,434.71	5,933,959.06		4,110,648.03	36,592,041.80
	2.本期增加金额	3,739,770.02	1,260,253.33		1,289,968.40	6,289,991.75
	(1) 计提	2,166,449.07	1,260,253.33		1,289,968.40	4,716,670.80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573,320.95				1,573,320.95
	3.本期减少金额		386,913.93			386,913.93
	(1) 处置		386,913.93			386,913.93
	(2) 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4.期末余额	30,287,204.73	6,807,298.46		5,400,616.43	42,495,119.6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8,204,885.14	290,206.87		4,016,714.80	72,511,806.81
	2.期初账面价值	63,403,155.62	514,907.78		5,283,141.71	69,201,205.1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14、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工程	479,150.38		258,071.13		221,079.25
其他	1,839,809.46	979,235.69	808,371.03		2,010,674.12
合计	2,318,959.84	979,235.69	1,066,442.16		2,231,753.37

其他说明：

1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693,226.77	3,292,694.64	16,410,413.64	2,959,311.3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414,697.30	3,106,877.06	6,721,353.31	1,755,633.63
可抵扣亏损	59,825,294.70	13,781,927.27	26,935,849.44	6,415,629.11
预计负债	7,180,571.26	1,077,085.69	7,125,271.54	1,068,790.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84,379.80	432,656.97	19,829,377.40	2,974,406.61
政府补助暂时性差异	18,126,010.44	2,718,901.57	18,988,081.62	2,848,212.24
租赁负债	1,094,375.11	164,156.27		
合计	126,218,555.38	24,574,299.47	96,010,346.95	18,021,983.6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42,120.95	351,318.15	1,895,942.00	284,391.3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39,582.10	155,937.32	508,922.53	76,338.38
固定资产加速折旧资产净额	1,811,992.56	271,798.88	2,426,801.49	364,020.22
使用权资产	1,151,958.53	172,793.78		
合计	6,345,654.14	951,848.13	4,831,666.02	724,749.9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1,848.13	23,622,451.34		18,021,983.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1,848.13			724,749.9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1,909,666.50	13,847,300.04
可抵扣亏损	74,186,356.95	51,208,147.6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600,100.20	12,007,852.99
合计	96,696,123.65	77,063,300.63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3 年		5,912,778.31	
2024 年	9,378,682.51	9,378,682.51	
2025 年	11,417,747.42	11,417,747.42	
2026 年	8,573,092.47	8,573,092.47	
2027 年	15,925,846.89	15,925,846.89	
2028 年	28,890,987.66		
合计	74,186,356.95	51,208,147.60	

其他说明：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23,119.66	123,119.66		165,072.16	165,072.16	
预付长期资产款	1,579,599.03		1,579,599.03	4,808,609.51		4,808,609.51
合计	1,702,718.69	123,119.66	1,579,599.03	4,973,681.67	165,072.16	4,808,609.51

其他说明：

17、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55,279,147.26	55,279,147.26	担保、质押	开具应付票据、保函担保及定期存单质押	49,288,560.00	49,288,560.00	担保、质押	开具应付票据、保函担保及定期存单质押
固定资产	134,764,503.28	31,007,592.29	担保	开具应付票据担保	134,764,503.28	37,408,906.20	担保	短期借款担保和开具应付票

								据担保
无形资产	65,403,151.03	40,880,335.60	担保	开具应付票据担保	65,403,151.03	42,188,398.62	担保	短期借款担保和开具应付票据担保
投资性房地产	2,231,246.99	715,807.83	担保	开具应付票据担保	15,435,498.87	9,463,410.65	担保	短期借款担保和开具应付票据担保
合计	257,678,048.56	127,882,882.98			264,891,713.18	138,349,275.47		

其他说明：

18、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3,949,958.11
合计		13,949,958.1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9、交易性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84,379.80	19,829,377.40
其中：		
远期结售汇	2,884,379.80	19,829,377.40
其中：		
合计	2,884,379.80	19,829,377.40

其他说明：

20、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4,285,000.00	90,430,000.00
合计	84,285,000.00	90,43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到期未付的原因为。

21、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60,866,042.16	62,484,465.46
工程设备款	8,729,492.43	6,983,144.48
费用款及其他	9,537,065.68	6,202,017.93
合计	79,132,600.27	75,669,627.87

22、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2,760,846.83	2,461,805.82
合计	2,760,846.83	2,461,805.82

(1)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472,649.01	1,161,274.00
应付暂收款及其他	2,288,197.82	1,300,531.82
合计	2,760,846.83	2,461,805.82

2) 按交易对手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其他说明：

23、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17,935,225.97	14,140,456.91
合计	17,935,225.97	14,140,456.91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	------	------

24、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0,593,513.39	163,331,691.15	171,006,944.12	22,918,260.4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73,528.52	9,595,974.53	8,842,411.33	1,627,091.72
合计	31,467,041.91	172,927,665.68	179,849,355.45	24,545,352.14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8,042,666.52	144,652,016.81	152,417,975.41	20,276,707.92
2、职工福利费	143,037.43	8,175,965.15	8,315,320.58	3,682.00
3、社会保险费	350,834.86	8,322,201.95	8,008,996.32	664,040.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9,469.71	7,360,789.63	7,142,548.40	497,710.94
工伤保险费	71,365.15	961,412.32	866,447.92	166,329.55
4、住房公积金	36,045.00	1,805,604.00	1,841,64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20,929.58	375,903.24	423,002.81	1,973,830.01
合计	30,593,513.39	163,331,691.15	171,006,944.12	22,918,260.4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42,962.32	9,229,180.45	8,503,598.73	1,568,544.04
2、失业保险费	30,566.20	366,794.08	338,812.60	58,547.68
合计	873,528.52	9,595,974.53	8,842,411.33	1,627,091.72

其他说明：

25、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6,227,282.50	4,822,554.91
企业所得税	10,895.38	905,395.57
个人所得税	660,549.96	567,094.22

城市维护建设税	294,938.02	271,570.38
教育费附加	126,402.00	116,387.32
地方教育附加	84,268.00	77,591.04
印花税	129,748.93	118,490.01
房产税	1,974,277.44	2,319,836.16
土地使用税	2,548,653.26	2,540,887.74
合计	12,057,015.49	11,739,807.35

其他说明：

2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3,744,284.45	1,384,615.97
合计	3,744,284.45	1,384,615.97

其他说明：

27、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388,158.54	312,634.75
合计	388,158.54	312,634.7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票面利率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是否违约
合计													

其他说明：

28、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9,858,355.01	9,144,119.90
未确认融资费用	-1,424,197.25	-1,596,305.02
合计	8,434,157.76	7,547,814.88

其他说明：

29、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7,109,823.24	7,109,823.24	被担保企业无法偿还债务，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十五 2、(2) 之说明
预计的销售退回	799,512.91	439,844.87	附有销售退回条件的商品销售
合计	7,909,336.15	7,549,668.11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30、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9,249,793.50	2,100,000.00	2,997,800.86	18,351,992.64	收到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19,249,793.50	2,100,000.00	2,997,800.86	18,351,992.64	--

其他说明：

31、股本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0,000,000.00						110,000,000.00

其他说明：

32、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550,724,734.61		9,470,558.08	541,254,176.53
合计	550,724,734.61		9,470,558.08	541,254,176.5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资本溢价（股本溢价）减少 9,470,558.08 元，系 2023 年 6 月公司购买子公司荷兰晴天少数股东 8.33% 股权，及 2023 年 10 月购买子公司临海市正特电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临海电商）49.00% 股权，购买价款与购买长期股权投资时相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9,470,558.08 元计入本公司资本溢价。

33、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639,222.15	- 2,311,473.09				- 2,118,848.96	- 192,624.13	- 3,758,071.1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1,639,222.15	- 2,311,473.09				- 2,118,848.96	- 192,624.13	- 3,758,071.1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1,639,222.15	- 2,311,473.09				- 2,118,848.96	- 192,624.13	- 3,758,071.11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34、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57,515,463.76			57,515,463.76
合计	57,515,463.76			57,515,463.7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公司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达注册资本的 50%，本期不再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35、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79,069,657.76	328,673,811.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905,585.25	59,187,610.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8,791,764.03
应付普通股股利	11,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84,975,243.01	379,069,657.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6、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29,849,236.92	776,078,203.00	1,307,810,696.55	1,028,806,361.33
其他业务	61,275,184.70	49,639,628.84	74,356,311.21	63,413,406.29
合计	1,091,124,421.62	825,717,831.84	1,382,167,007.76	1,092,219,767.62

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是否为负值

是 否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					1,022,328,799.24	765,888,464.44	1,022,328,799.24	765,888,464.44
其他					68,795,622.38	59,829,367.40	68,795,622.38	59,829,367.40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79,179,126.77	63,089,128.95	79,179,126.77	63,089,128.95
外销					1,011,945,294.85	762,628,702.89	1,011,945,294.85	762,628,702.89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1,087,825,314.34	824,998,713.76	1,087,825,314.34	824,998,713.76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租赁收入					3,299,107.28	719,118.08	3,299,107.28	719,118.08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线下销售					848,278,120.59	660,282,844.89	848,278,120.59	660,282,844.89
电商销售					242,846,301.03	165,434,986.95	242,846,301.03	165,434,986.95
合计					1,091,124,421.62	825,717,831.84	1,091,124,421.62	825,717,831.84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其中，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合同中可变对价相关信息：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37、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3,109,505.91	580,809.85
教育费附加	1,332,645.36	248,918.51
房产税	2,551,747.77	2,698,068.10
土地使用税	2,548,653.26	4,163,113.42
印花税	579,822.75	471,398.63
地方教育附加	888,430.70	165,945.13
环保税	1,320.54	887.75
其他		10,965.22
合计	11,012,126.29	8,340,106.61

其他说明：

其他上期系境外子公司美国晴天相关税金及附加。

38、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支出	38,046,379.11	31,006,469.98
办公费及差旅费	15,668,228.94	8,123,156.56
中介咨询费	16,852,303.34	7,673,900.78
折旧及摊销	14,276,582.05	12,501,498.75
业务招待费	2,716,080.53	4,230,781.40
其他	4,209,782.33	3,776,512.20
合计	91,769,356.30	67,312,319.67

其他说明：

39、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支出	31,106,689.70	20,916,139.10
电商仓储及处理费	24,547,830.90	13,608,667.61
电商平台服务费	20,964,172.47	22,780,900.13
展览及广告费	21,307,889.07	24,640,259.98
办公费及差旅费	4,555,662.80	4,006,645.54
市场维护费	3,100,009.59	2,414,865.18
折旧及摊销	3,477,279.60	2,180,447.52
其他	9,739,622.37	8,021,064.99
合计	118,799,156.50	98,568,990.05

其他说明：

40、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26,967,910.87	29,430,609.55
直接材料	7,689,083.03	12,873,493.41
折旧及摊销	4,244,278.02	4,420,046.87
其他费用	6,474,804.22	2,720,586.48
合计	45,376,076.14	49,444,736.31

其他说明：

41、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9,176,950.87	-4,591,373.98
利息支出	2,749,684.54	1,609,973.06

汇兑损益	-9,727,503.24	-32,858,124.87
银行手续费	1,601,847.02	834,981.40
合计	-24,552,922.55	-35,004,544.39

其他说明：

42、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997,800.86	2,417,711.46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786,860.00	5,862,318.26
增值税退税	1,307,156.50	6,229,100.62
代扣个税手续费返还	73,264.72	51,804.27
附加税退税		4,923.20
合计	7,165,082.08	14,565,857.81

4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2,258.85	-17,933,435.40
合计	-542,258.85	-17,933,435.40

其他说明：

44、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9,819.77	-24,084.1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77,505.34	117,181.60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22,925.85	-36,907,186.25
合计	-18,475,240.28	-36,814,088.76

其他说明：

45、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678,400.61	5,177,256.9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386,577.73	-142,576.06
合计	-3,064,978.34	5,034,680.91

其他说明：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512,040.26	-4,412,341.09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1,823.40
十二、其他	-109,685.26	-115,550.51
合计	-621,725.52	-4,516,068.20

其他说明：

47、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12,198.18	146,524.02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012.34	49,456.39
合计	315,210.52	195,980.41

48、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款项	292,977.71		292,977.71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796.46	
其他	120,296.12	26,473.22	120,296.12
合计	413,273.83	27,269.68	413,273.83

其他说明：

49、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1,291,316.50	330,520.67	1,291,316.5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45,939.48	1,093,058.07	545,939.48
其他	229,284.54	761,240.89	229,284.54
合计	2,066,540.52	2,184,819.63	2,066,540.52

其他说明：

50、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92,874.48	11,581,773.21
递延所得税费用	-6,325,217.55	-7,391,605.23
合计	-4,432,343.07	4,190,167.9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125,620.02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18,843.00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53,259.2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532,858.94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07,180.3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05,770.65
研发费用等加计扣除的影响	-6,684,537.38
所得税费用	-4,432,343.07

其他说明：

51、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33之说明。

52、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票据保证金	2,709,800.00	34,727,400.00
利息收入	13,147,423.61	4,591,373.98
政府补助	4,886,860.00	12,764,906.16
其他	2,564,371.01	2,186,807.61
合计	23,308,454.62	54,270,487.7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票据保证金	2,600,000.00	67,513,420.00
研发费用	6,474,804.22	2,720,586.48
付现费用	113,707,691.35	105,003,639.06
其他	9,522,085.43	3,010,144.26
合计	132,304,581.00	178,247,789.8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使用权资产租赁费	3,443,125.37	2,588,885.99
发行费用		26,427,722.51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701,166.71	
合计	4,144,292.08	29,016,608.5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3,949,958.11			13,949,958.11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8,932,430.85		7,195,072.19	3,443,125.37	505,935.46	12,178,442.21
合计	22,882,388.96		7,195,072.19	17,393,083.48	505,935.46	12,178,442.21

53、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557,963.09	55,470,840.73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86,703.86	-518,612.7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3,316,442.17	35,204,377.71
使用权资产折旧	3,383,736.22	2,461,196.34
无形资产摊销	4,940,067.52	4,738,292.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66,442.16	1,045,797.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15,210.52	-195,980.4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5,939.48	1,092,261.6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2,258.85	17,933,435.4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977,818.70	-1,116,201.0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75,240.28	36,814,088.7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00,467.65	-5,718,312.81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4,749.90	-1,673,292.4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2,423,160.48	44,989,428.2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555,293.25	69,898,159.8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443,767.44	-214,868,557.14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320,646.65	45,556,921.9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4,812,089.79	407,132,023.5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07,132,023.59	136,989,610.1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319,933.80	270,142,413.41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54,812,089.79	407,132,023.59

其中：库存现金	74,281.10	32,734.3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54,732,774.47	407,053,198.5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5,034.22	46,090.6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4,812,089.79	407,132,023.59

(3)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募集资金账户	163,873,239.80	202,573,896.21	募集资金
合计	163,873,239.80	202,573,896.21	

(4)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55,279,147.26	49,288,560.00	保函保证金及质押的定期存单
合计	55,279,147.26	49,288,560.00	

其他说明：

54、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62,522,951.93
其中：美元	7,629,018.78	7.0827	54,034,051.31
欧元	1,074,226.20	7.8592	8,442,558.56
港币	51,480.88	0.9002	46,342.06
应收账款			100,176,318.98
其中：美元	12,921,170.23	7.0827	91,516,772.40
欧元	1,101,835.63	7.8592	8,659,546.58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880,963.10
其中：美元	90,289.80	7.0827	639,495.57
欧元	30,724.19	7.8592	241,467.53
应付账款			9,103,689.28
其中：美元	915,634.96	7.0827	6,485,167.70
欧元	333,179.15	7.8592	2,618,521.58
其他应付款			41,975.09
其中：美元	5,817.36	7.0827	41,202.61
欧元	98.29	7.8592	772.48
租赁负债			7,936,759.22
其中：美元	1,120,583.85	7.0827	7,936,759.2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47,307.88
其中：美元	444,365.55	7.0827	3,147,307.88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荷兰晴天	荷兰	欧元	当地主要货币
美国晴天	美国	美元	当地主要货币
正特美国电商	美国	美元	当地主要货币
德国 ZT	德国	欧元	当地主要货币
美国 ABBA	美国	美元	当地主要货币

55、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会计政策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五(二十九)之说明。计入当期损益的短期租赁费用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金额如下：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短期租赁费用	16,758,982.01	9,526,254.40
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合 计	16,758,982.01	9,526,254.40
-----	---------------	--------------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3,299,107.28	
合计	3,299,107.28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342,140.00	4,200,996.00
第二年		4,720,576.00
第三年		4,720,576.00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人工	26,967,910.87	29,430,609.55
直接材料	7,689,083.03	12,873,493.41
折旧及摊销	4,244,278.02	4,420,046.87
其他费用	6,474,804.22	2,720,586.48
合计	45,376,076.14	49,444,736.3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45,376,076.14	49,444,736.31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合计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项目	研发进度	预计完成时间	预计经济利益产生方式	开始资本化的时点	开始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	--------	------------	----------	------------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减值测试情况
----	------	------	------	------	--------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项目名称	预期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	资本化或费用化的判断标准和具体依据
------	-------------	-------------------

其他说明：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出资额	出资比例
德国 ZT	设立	2023/6/5	500,000.00 欧元	100.00%
美国 ABBA	设立	2023/1/30	200,000.00 美元	66.67%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晴天木塑	10,000,000.00	浙江临海	浙江临海	生产制造业	100.00%	0.00%	设立
晴天花园	10,000,000.00	浙江临海	浙江临海	批发零售业	100.00%	0.00%	设立

	0						
中泰制管	10,000,000.00	浙江临海	浙江临海	生产制造业	100.00%	0.00%	股权受让
荷兰晴天	2,153,895.00	荷兰	荷兰	批发零售业	100.00%	0.00%	设立
美国晴天	2,319,073.83	美国	美国	批发零售业		100.00%	设立
正特电商	4,000,000.00	浙江临海	浙江临海	批发零售业	100.00%	0.00%	设立
正特美国电商	3,150,000.00	美国	美国	批发零售业		100.00%	设立
德国 ZT	3,898,125.00	德国	德国	批发零售业	100.00%	0.00%	设立
美国 ABBA	2,065,630.00	美国	美国	批发零售业		66.67%	设立

单位：元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美国 ABBA	33.33%	-141,367.38		520,956.03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美国 ABBA	3,916,653.92		3,916,653.92	2,312,915.81		2,312,915.81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经营活动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	经营活动

			总额	现金流量			总额	现金流量
美国 ABBA	3,703,506.5 0	- 520,441.32	- 520,441.32	- 947,752.38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荷兰晴天/美国晴天	2023/6/26	91.67%	100.00%
正特电商/正特美国电商[注]	2023/10/31	61.77%	100.00%

[注]正特电商和正特美国电商变动前持股比例为 61.77%，变动后持股比例为 100.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荷兰晴天公司/美国晴天公司	正特电商公司/正特美国电商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701,166.71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701,166.71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634,683.58	-6,134,707.79
差额	3,335,850.29	6,134,707.79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335,850.29	6,134,707.79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浙江临海	浙江临海	工业制造	35.00%		权益法核算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6,584,713.30	20,312,703.90
非流动资产	1,579,751.05	1,972,309.36
资产合计	18,164,464.35	22,285,013.26
流动负债	1,221,989.86	5,633,207.6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221,989.86	5,633,207.69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6,942,474.49	16,651,805.5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929,866.51	5,828,131.95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113,504.97	7,899,100.65
净利润	290,668.92	412,461.61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90,668.92	412,461.61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9,249,793.50	2,100,000.00		2,997,800.86		18,351,992.64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金额	5,784,660.86	8,280,029.72

其他说明：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1. 信用风险管理实务

(1) 信用风险的评价方法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1) 定量标准主要为资产负债表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2) 定性标准主要为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等。

(2) 违约和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金融工具符合以下一项或多项条件时，公司将该金融资产界定为已发生违约，其标准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定义一致：

- 1) 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中对债务人的约束条款；
- 3)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4)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3. 金融工具损失准备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调节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3、七 4、七 16 之说明。

4. 信用风险敞口及信用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货币资金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进行管理。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存在一定的信用集中风险，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65.73%（2022 年 12 月 31 日：56.00%）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交易性金融负债	2,884,379.80	2,884,379.80	2,884,379.80		
应付票据	84,285,000.00	84,285,000.00	84,285,000.00		
应付账款	79,132,600.27	79,132,600.27	79,132,600.27		
其他应付款	2,760,846.83	2,760,846.83	2,760,846.83		
租赁负债	12,178,442.21	13,963,268.76	4,104,913.71	3,652,599.27	6,205,755.78
小 计	181,241,269.11	183,026,095.66	173,167,740.61	3,652,599.27	6,205,755.78

(续上表)

项 目	上年年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行借款	13,949,958.11	14,274,028.95	14,274,028.95		
交易性金融负债	19,829,377.40	19,829,377.40	19,829,377.40		
应付票据	90,430,000.00	90,430,000.00	90,430,000.00		
应付账款	75,669,627.87	75,669,627.87	75,669,627.87		
其他应付款	2,461,805.82	2,461,805.82	2,461,805.82		
租赁负债	8,932,430.85	11,034,132.00	1,890,012.10	3,041,841.56	6,102,278.34
小 计	211,273,200.05	213,698,972.04	204,554,852.14	3,041,841.56	6,102,278.34

(三)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

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金融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控维持适当的金融工具组合。本公司面临的现金流量利率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有关。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银行借款，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 50 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54 之说明。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342,120.95		2,342,120.95
（4）远期外汇合约		2,342,120.95		2,342,120.9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342,120.95		2,342,120.95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2,884,379.80		2,884,379.80
其他		2,884,379.80		2,884,379.8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884,379.80		2,884,379.8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为资产负债表日远期外汇合约根据远期合约挂牌价确定。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临海市正特投资有限公司	浙江台州	投资业务	500 万元	53.24%	53.24%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陈永辉直接持有公司 734.25 万股的股份，占总股本的 6.68%；通过临海市正特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 5,856.53 万股的股份，占总股本的 53.24%；通过临海市正特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控制公司 734.25 万股的股份，占总股本的 6.68%；通过与陈华君签订《一致行动协议》，控制公司 367.125 万股的股份，占总股本 3.34%；陈永辉合计控制公司 7,692.15 万股的股份，占总股本的 69.93%。陈永辉长期担任公司的董事长、总经理，全面负责公司的经营管理工作，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决策等能施加控制，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陈永辉。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 1 之说明。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 3 之说明。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深圳市长聆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深圳市箬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本公司之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浙江正特公司将其持有的深圳市长聆科技有限公司 20.00% 股权（对应出资额 100.00 万元），按照 0 元作价，转让给罗卓宏。转让完成后，浙江正特公司不再持有深圳市长聆科技有限公司的股权，不再享有股东权利，亦不再履行相应的股东义务。浙江正特公司将其所持有的深圳市箬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10.00 万元出资额（未实缴）转让给罗卓宏，转让价格为 0 元，罗卓宏同意受让，浙江正特公司不再持有深圳市箬枫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企业出资额，不再享有股东权利，亦不再履行相应的股东义务。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Verhagen Far East Sourcing B.V.	子公司荷兰晴天少数股东
浙江伟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

日本高秀株式会社	2
----------	---

注 1：浙江伟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 2.75% 股权，公司比照关联方披露，浙江伟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关联交易金额包括其控股股东伟星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临海市伟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伟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浙江伟星新型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天台伟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临海市伟星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浙江伟星实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台州伟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临海伟星新型建材有限公司、宁波伟星置业有限公司和杭州伟星星悦置业有限公司的交易金额。

注 2：日本高秀株式会社为公司之联营企业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之控股股东，公司比照关联方披露，日本高秀株式会社关联交易金额包括其中国境内全资子公司江西高秀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的交易金额。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货物	2,981,676.35	5,000,000.00	否	3,740,184.16
浙江伟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物	1,769,184.20	3,000,000.00	否	449,541.02
深圳市长吟科技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3,537,443.40	2,000,000.00	是	1,667,403.00
日本高秀株式会社	货物	11,500.4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货物	449,231.25	57,819.91
浙江伟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货物	2,099,469.62	95,974.94
日本高秀株式会社	货物	10,895,719.77	15,915,711.3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厂房	318,900.43	318,900.48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248,508.25	6,833,078.89

（4）其他关联交易

2023 年度公司应支付荷兰晴天执行董事 Johannes Petrus Adrianus Verhagen 薪酬为 1,178,996.00 元，上述薪酬公司通过其独资且同时为荷兰晴天少数股东 Verhagen Far East Sourcing B.V. 支付。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日本高秀株式会社	23,937.40	2,393.74	245,000.00	24,500.00
	浙江伟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522,649.12	52,264.91		
小计		546,586.52	54,658.65	245,000.00	24,500.00
其他应收款					
	浙江伟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1,377.58	1,568.88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1,679,892.38	2,222,278.41
	Verhagen Far East Sourcing B.V.	123,357.50	571,174.05
	浙江伟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372,753.14	112,210.26
	日本高秀株式会社	11,903.00	
小计		2,187,906.02	2,905,662.72

合同负债			
	日本高秀株式会社		1,015,984.98
小计			1,015,984.98
其他应付款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1,331.35
小计			1,331.35

十五、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无重要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美国晴天税务审计事项

根据境外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公司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税务局（California Department of Tax and Fee Administration，以下简称“CDTFA”）的沟通文件，CDTFA 认为相关货物在出售给最终购买者之前，控制权并未由美国晴天转移给四海商舟全资子公司，因此，美国晴天应被视为零售商，并为其在加利福尼亚州进行的销售支付销售税。根据 CDTFA 的税审结果，CDTFA 初步认为美国晴天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期间，销售给四海商舟全资子公司的 ABBA 品牌产品应补缴销售税金额合计 541,142 美元，截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的利息为 89,402.05 美元。公司基于谨慎性，已于 2021 年末对上述事项计提税金 54 万美元及相应利息。

美国晴天对前述税金的计算有异议，同时 2022 年中先行向加州税务局预交 7.50 万美元税金及利息。2022 年 12 月 21 日，美国晴天与 CDTFA 就补税事项达成和解，和解协议约定补缴总额为 54 万美金，扣除已支付 7.50 万美元，剩余应付 46.50 万美元。2023 年 5 月 30 日，美国晴天与加州税务局签署协议约定前述未付余额可在 36 个月内按月分期支付，每个月支付 14,580 美元（包括利息），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支付六期税款 87,480 美元。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德仁集团担保事项

2005 年至 2006 年，根据德仁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仁集团）与中国银行临海支行签订的《借款合同》，德仁集团共向中国银行临海支行借款 50,476,555.14 元。该借款同时由浙江德仁竹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供抵押担保，由本公司、郭世德提供保证担保。后因德仁集团经营不善，无法偿还相应借款，2010 年 11 月 17 日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 [2010]浙台商初字第 31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德仁集团归还中国银行临海支行借款 50,476,555.14 元及结算至 2010 年 3 月

20 日的利息 19,755,450.03 元，并继续支付自 2010 年 3 月 21 日起至本判决履行日止按合同约定的利息、罚息及复利，本公司对其担保的 2006 年临字 157、165 号借款合同项下的债务合计本金 10,000,000.00 元及利息、罚息、复利和相应诉讼费用承担连带清偿责任。2012 年 10 月 24 日，中国银行临海支行将上述对德仁集团的债权转让给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杭州办事处。2015 年 11 月，根据本公司与中国东方资产管理公司杭州办事处签订的《担保清偿协议》，本公司的担保债权为 19,109,823.24 元（其中：本金 10,000,000.00 元、利息 9,109,823.24 元），该担保债权自 2015 年 11 月 30 日停止计息，本公司须在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一次性支付 12,000,000.00 元，用于偿还部分担保债权，剩余担保债权按抵押物处置所得款项仍未能全额清偿的，则再由本公司在担保责任范围内对余额进行清偿。根据谨慎性原则，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全额计提了担保损失合计 19,109,823.24 元，支付担保债务 12,000,000.00 元，余额 7,109,823.24 元计入预计负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该笔担保债务剩余担保责任为 7,109,823.24 元，由于该 7,109,823.24 元支付前置条件即德仁集团债权抵押物处置尚未完成，故公司暂未支付该款项。

（2）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利润分配情况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每 10 股派息数（元）	0.7
利润分配方案	以实施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7 元（含税），公司 2023 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进行分配。若在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份由于股份回购、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发生变动的，公司将按照分配总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本公司主要业务为生产和销售遮阳制品、户外休闲家具。公司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信息。本公司按产品/地区分类的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 36 之说明。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226,857,167.11	202,019,137.43
1至2年	77,240,491.24	18,642,402.36
2至3年	4,047,204.23	1,840.00
3年以上	1,840.00	584,282.00
3至4年	1,840.00	584,282.00
合计	308,146,702.58	221,247,661.7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08,146,702.58	100.00%	8,065,822.48	2.62%	300,080,880.10	221,247,661.79	100.00%	6,256,964.99	2.83%	214,990,696.80
其中：										
合计	308,146,702.58	100.00%	8,065,822.48	2.62%	300,080,880.10	221,247,661.79	100.00%	6,256,964.99	2.83%	214,990,696.8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8,065,822.48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228,222,015.10		
1年以内	79,205,870.20	7,920,587.02	10.00%
1-2年	716,977.28	143,395.46	20.00%
2-3年			
3年以上	1,840.00	1,840.00	100.00%
合计	308,146,702.58	8,065,822.4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余额已抵消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256,964.99	1,808,857.49				8,065,822.48
合计	6,256,964.99	1,808,857.49				8,065,822.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97,406,635.84		97,406,635.84	31.61%	
第二名	62,162,028.43		62,162,028.43	20.17%	
第三名	41,578,547.52		41,578,547.52	13.49%	
第四名	27,074,226.97		27,074,226.97	8.79%	
第五名	19,986,879.21		19,986,879.21	6.49%	1,998,687.92
合计	248,208,317.97		248,208,317.97	80.55%	1,998,687.9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12,961,813.44	104,943,233.03
合计	112,961,813.44	104,943,233.03

(1) 其他应收款**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508,392.90	332,443.48
押金保证金	1,645,631.86	1,220,576.90
关联方往来款	110,464,018.15	102,938,745.10
应收暂付款及其他	710,143.02	571,312.00

合计	113,328,185.93	105,063,077.48
----	----------------	----------------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5,710,936.97	48,184,771.19
1至2年	12,917,593.84	11,291,071.89
2至3年	11,291,071.89	11,215,813.69
3年以上	33,408,583.23	34,371,420.71
3至4年	33,408,583.23	34,371,420.71
合计	113,328,185.93	105,063,077.48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3,328,185.93	100.00%	366,372.49	0.32%	112,961,813.44	105,063,077.48	100.00%	119,844.45	0.11%	104,943,233.03
其中：										
合计	113,328,185.93	100.00%	366,372.49	0.32%	112,961,813.44	105,063,077.48	100.00%	119,844.45	0.11%	104,943,233.0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366,372.49 元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508,392.9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110,613,843.65		
账龄组合	2,205,949.38	366,372.49	16.61%
其中：1年以内	992,115.92	49,605.80	5.00%
1-2年	1,068,833.46	213,766.69	20.00%
2-3年	60,000.00	18,000.00	30.00%
3年以上	85,000.00	85,000.00	100.00%
合计	113,328,185.93	366,372.4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	

	损失	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82,344.45	12,000.00	25,500.00	119,844.45
2023年1月1日余额 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53,441.67	53,441.67		
——转入第三阶段		-12,000.00	12,000.00	
本期计提	20,703.02	160,325.02	65,500.00	246,528.04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49,605.80	213,766.69	103,000.00	366,372.4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各阶段划分依据：第一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第二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第三阶段是指其他应收款已发生信用减值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第一阶段计提比例 5%，第二阶段计提比例 20%，第三阶段计提比例 71.03%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844.45	246,528.04				366,372.49
合计	119,844.45	246,528.04				366,372.4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款	107,466,197.10	¹	94.83%	
第二名	关联方往来款	1,571,840.00	1 年以内	1.39%	
第三名	关联方往来款	1,425,981.05	1 年以内	1.26%	
第四名	押金保证金	1,110,000.00	²	0.98%	177,000.00
第五名	出口退税	508,392.90	1 年以内	0.45%	
合计		112,082,411.05		98.91%	177,000.00

注 1：其中账龄 1 年以内 51,212,607.10 元，1-2 年 11,698,934.88 元，2-3 年 11,231,071.89 元，3 年以上 33,323,583.23 元

注 2：其中账龄 1 年以内 300,000.00 元,1-2 年 810,000.00 元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4,632,679.21	10,000,000.00	24,632,679.21	29,988,807.50	10,000,000.00	19,988,807.5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929,866.51		5,929,866.51	6,659,686.28		6,659,686.28
合计	40,562,545.72	10,000,000.00	30,562,545.72	36,648,493.78	10,000,000.00	26,648,493.78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晴天木塑		10,000,000.00					10,000,000.00	
晴天花园	10,000,000.00						10,000,000.00	
中泰制管	4,000,000.00						4,000,000.00	
荷兰晴天	3,948,807.50		701,166.71				4,649,974.21	
正特电商	2,040,000.00						2,040,000.00	
德国 ZT			3,942,705.00				3,942,705.00	
合计	19,988,807.50	10,000,000.00	4,643,871.71				24,632,679.2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益			润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浙江正特高秀园艺建材有限公司	5,828,132.39				101,734.12						5,929,866.51	
深圳市长岭科技有限公司	831,553.89				-831,553.89							
小计	6,659,686.28				-729,819.77						5,929,866.51	
合计	6,659,686.28				-729,819.77						5,929,866.5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77,262,477.85	658,700,957.49	1,211,547,410.98	974,057,236.79
其他业务	67,627,149.71	62,259,711.08	54,970,151.51	46,378,139.79
合计	944,889,627.56	720,960,668.57	1,266,517,562.49	1,020,435,376.58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分部 1		分部 2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业务类型								
其中:								
户外休闲家具及用品				876,101,529.95	657,699,377.39	876,101,529.95	657,699,377.39	
其他				68,788,097.61	63,261,291.18	68,788,097.61	63,261,291.1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								
内销				76,595,467.38	68,907,301.67	76,595,467.38	68,907,301.67	
外销				868,294,160.18	652,053,366.90	868,294,160.18	652,053,366.90	
市场或客户类型								
其中:								
合同类型								
其中: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其中:								
在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938,888,095.53	718,553,000.62	938,888,095.53	718,553,000.62	
按合同期限分类								
其中:								
租赁收入				6,001,532.03	2,427,667.95	6,001,532.03	2,427,667.95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								
合计				944,889,627.56	720,960,668.57	944,889,627.56	720,960,668.57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	-----------	---------	-------------	----------	------------------	------------------

其他说明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0.00 元, 其中,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元预计将于年度确认收入。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单位：元

项目	会计处理方法	对收入的影响金额
----	--------	----------

其他说明：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29,819.77	-24,084.11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239.44	111,851.61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22,925.85	-36,907,186.25
合计	-18,551,506.18	-36,819,418.75

十九、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30,728.9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5,784,660.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363,945.26	处置外汇远期合约取得的投资收益及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07,327.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84,640.7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33.85	
合计	-11,931,265.9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4%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63%	0.26	0.26